

公司代码：600259

公司简称：中稀有

中稀有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 公司负责人杨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志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庆翔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半年度报告涉及的未来规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因存在不确定性，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关于“五、其他披露事项”中“可能面对的风险”的内容。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2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2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7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50

第八节 财务报告 54

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中稀有	指	中稀有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广东省国资委	指	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	指	2026 年 1-6 月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稀土集团	指	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稀土集团	指	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广晟控股	指	广东省广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广晟矿业	指	广东省广晟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广晟健发	指	江苏广晟健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大宝山公司/大宝山矿	指	广东省大宝山矿业有限公司
华企公司	指	平远县华企稀土实业有限公司
富远公司	指	广东省富远稀土有限公司
大埔公司	指	大埔县新诚基工贸有限公司
新丰公司	指	新丰广晟稀土开发有限公司
晟丰公司	指	广东晟丰资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红岭公司	指	翁源红岭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石人嶂公司	指	韶关石人嶂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兴邦公司	指	德庆兴邦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和利公司	指	龙南市和利稀土冶炼有限公司
晟源公司	指	广东晟源永磁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晟惠公司	指	广东晟惠表面处理科技有限公司
福义乐公司	指	深圳市福义乐永磁科技有限公司
福益乐公司	指	惠州市福益乐永磁科技有限公司
进出口公司	指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
香港公司	指	广晟有色（香港）贸易有限公司
东电化公司	指	广东东电化广晟稀土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中稀南方	指	中稀南方稀土（新丰）有限公司
贺州金广	指	广西贺州金广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稀有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稀有
公司的外文名称	China Rare Earth Nonferrous Metals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CREM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杨杰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柯昌波	王俊杰、刘书诺
联系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汉溪大道东386号广晟万博城A塔写字楼36-37楼	广州市番禺区汉溪大道东386号广晟万博城A塔写字楼36-37楼
电话	020-87073456	020-87073456
传真	020-87739583	020-87739583
电子信箱	gsys@gsysgf.com	gsys@gsysgf.com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滨海大道69号海口宝华海景大酒店8楼809房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汉溪大道东386号广晟万博城A塔写字楼36-37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000
公司网址	www.gsysgf.com
电子信箱	gsys@gsysgf.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稀有	600259	广晟有色

六、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506,320,136.53	2,677,242,540.37	-6.38
利润总额	435,915,748.15	67,965,472.46	541.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3,460,048.74	72,498,683.39	456.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403,996,664.76	91,770,115.99	340.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247,599.90	-75,147,291.73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 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847,568,358.79	3,490,652,655.61	10.22
总资产	8,514,511,108.45	6,875,396,560.94	23.84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1.20	0.22	445.45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1.20	0.22	445.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 益（元 / 股）	1.20	0.27	344.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92	2.13	增加8.79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 资产收益率（%）	10.94	2.70	增加8.24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期增加 31,222.65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半年稀土行业供需格局变化以及稀土主要产品价格稳步上涨，公司抓住市场机会，通过创新一体化经营模式增加实现销售毛利，以及参股企业大宝山公司抓住市场机会稳产高产实现效益增长，公司按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收益同比增加。

2.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17,624.76 万元，较上期增加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出 10,110.03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开展业务增加存货储备及应收款项增长导致经营现金流出，上年同期将年初持有的大额应收票据用于贴现增加经营性现金流入，所以上年同期经营性现金净流出相对较少。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 冲销部分	-772,814.87	附注七 68/73/74/7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105,077.16	附注七 67/7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590,022.48	附注七 6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65,130.58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106,00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507,170.93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35,849.0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611,703.97	附注七 74/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807,943.6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060,938.13	
合计	-536,616.02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 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发展战略

公司主要从事稀土矿开采、冶炼分离、深加工以及有色金属贸易业务，生产产品包括稀土精矿、混合稀土、稀土氧化物、稀土永磁材料等。公司以强链补链为主线，以科技创新和深化改革为抓手，以提高核心竞争力、增强核心功能为目标，横向聚焦以稀土产业为主、同步拓展钨、铜等战略性稀有金属资源开发和应用，纵向发挥自身上游稀土资源优势 and 粤港澳大湾区地域优势，延伸稀土深加工和应用产业链，将公司打造成为稀土等战略性资源开发和应用的旗舰企业。

（二）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所属稀土矿山企业采用集中询价批量采购大宗辅料；公司统筹分离企业原料采购，原材料来源主要包括自有矿山、集团内部调剂矿、外部采购保障供给，主要辅料集中采购；贸易企业、磁材企业主要通过签订长期协议或根据行情不定期采购，采购价格随行就市。

（2）生产模式

公司的稀土业务严格按照国家部委下达的稀土生产总量控制计划组织生产，稀土矿开采、冶炼分离严格做到不超计划生产。磁材业务主要采用订单生产模式，根据客户订单需求组织生产。

（3）销售模式

公司目前稀土产品的销售主要通过集团收储以及区域公司一体化销售等方式进行销售。公司所属稀土生产企业生产的产品，均由区域公司贸易平台企业根据当期市场价格择优自行对外销售，以服务实体企业为主导。

（三）市场地位

公司是广东省内稀土资源的唯一合法开采企业，拥有广东省内目前已获批的全部稀土采矿证。同时，公司具备稀土全产业链优势及科技创新优势，拥有“南方离子型稀土冶炼高盐废水零排放关键技术”、“离子型稀土矿生物开采关键技术”、“南方离子稀土放射性治理关键技术”等国内、国际领先水平的先进技术。公司作为中国稀土集团的核心上市公司，集矿山开采、冶炼分离、钕铁硼制造加工、稀土产品贸易的完整产业链。公司地处粤港澳大湾区，矿产资源、区位优势明显，并且公司多年来深耕细作打通稀土全产业链条，行业竞争优势明显。

（四）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稀土是国家重要的战略性矿产资源，被誉为现代工业的“维生素”，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具有不可替代的应用价值。近年来，随着新能源产业、高端装备制造、人工智能、节能环保、新能源汽车、风电光伏、电子信息、国防军工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快速发展，稀土功能材料的市场需求持续扩容。稀土元素是化学周期表中镧系元素和钪、钇共十七种金属元素的总称，轻稀土包括镧、铈、镨、钕、钐、铕、钆、铽、镱、铈、镨、钕、钐、铕、钆、铽、镱，相对较为丰富，地壳中的含量较高；重稀土包括钆、铽、镱、铈、镨、钕、钐、铕、钆、铽、镱，相对较为稀有，地壳中的含量较低，从具体存在形式看，稀土矿主要

有独居石矿、氟碳铈矿、磷钇矿、离子吸附型稀土矿和磷灰石矿等。南方离子型稀土富含铽、镝、钇等稀缺重稀土元素，是高端永磁材料、发光材料、特种功能材料、军工航天、精密制造等领域不可替代的核心原料，战略价值极为突出，也是全球高端稀土新材料产业的核心资源保障。

稀土行业属于国家重点战略管控产业，监管体系持续升级完善，行业规范化、高端化、集约化发展基调持续强化。国家密集出台多项管控政策，进一步筑牢稀土战略资源保护体系、规范产业发展秩序。2026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出口许可证管理货物目录（2026 年）》，对稀土、钨及钨制品等实行出口许可管控；2026 年 1 月 6 日，商务部公告 2026 年第 1 号《关于加强两用物项对日本出口管制的公告》，禁止所有两用物项对日本军事或涉军用途出口；商务部公告 2026 年第 11、12、20、23、27、28，30 号文，决定将部分日本、美国、欧盟实体企业列入出口管制管控名单，并禁止对名单的实体出口两用物项，进出口管控政策全面升级。2026 年 6 月 15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实施条例》正式实施，条例聚焦矿产资源管理关键环节，进一步细化完善制度设计，强化全链条管控，为维护国家矿产资源安全、推动矿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法治支撑。2026 年 6 月 24 日，商务部公告 2026 年第 26 号《公布关于进一步完善战略矿产两用物项出口管制违法违规行为举报处理工作有关事项》，完善战略矿产两用物项出口管制违法违规举报处理机制，发挥社会监督作用，打击战略矿产两用物项出口管制违法违规行为。

总体来看，稀土行业政策环境持续趋严趋紧，战略资源保护与产业秩序治理并重，行业有望在规范化轨道上实现高质量发展。政策导向与市场需求共同推动稀土产业链向高端化、绿色化、国际化方向迈进。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6 年是“十五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也是公司迈向“价值释放”的关键之年。上半年，公司紧扣“战略突破与质量提升年”定位，聚力打赢“四大战役”，整体呈现“量质齐升、效速兼备、新旧协同”的高质量发展态势。

一、经营质效再上新台阶，价值创造能力显著增强。

上半年，公司实现营收 25.06 亿元、利润总额 4.36 亿元，利润总额同比增长 541%，创历史同期最佳业绩。公司圆满完成首次利润分配，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5 元，合计派发超 5,046 万元，显著增强了投资者获得感与公司公信力。创新构建“一个平台、两种角色、三项机制”运营模式，以进出口公司为“前台”统购统销，分离企业为“后台”专注降本增效。建立“日跟踪、周复盘、双周研判”市场研判机制，配套独立交易定价、刚性考核约束机制，成功实现从“分散经营”向“协同创效”的战略转型。

二、精益运营彰显新成效，稳产提效成果丰硕。

华企公司克服环保管控与汛期双重压力，全力推进绿色开采技术产业化示范。生物冶金项目实现注液试产，为离子型稀土矿绿色开采探索出新路径。分离企业上半年投矿量、产出量保持稳产高产，核心工序运转率持续提升。富远公司加快推进槽体技改、酸溶工序优化等应用，生产效率稳步提高；兴邦公司推进高纯氧化钇、镧铈生产线建设；晟源公司上半年毛坯产量 591 吨、电镀处理量 175 吨，分别同比增长 113%、78%，产品合格率跃升至 98%以上，实现量效双突破；晟源公司 4000 吨扩产设备采购基本完成、预计 9 月底全线投产。

三、降本治亏再出新成效，改革赋能动能显著增强。

建立覆盖采产销库及成本的全链条对标体系，定期组织季度盘点确保实物安全。兴邦公司建成粤西智慧中心，自主研发萃取搅拌装置，富远公司依托废水资源化技术，吨产品加工成本进一步优化；晟源公司通过配方优化、提高生产管理效率，单位生产成本同比大幅下降，完成 11 个高附加值牌号开发并具备量产能力。“一企一策”分类治理机制持续发挥作用，上半年亏损企业利润总额同比减亏 4172 万元，资源进一步向核心主业和优势业务集中。上半年，完成 7 家核心企业“三定”改革方案审定，以“机构精简、干部优配、编制动态调整”激活组织效能。印发职务职级管理办法，搭建六大职业发展平台，推动人才发展由“单车道”向“多车道”转变。完成 6 类专业人才建档立卡，建立动态更新人才库。统筹“上派、下挂、内培”多维交流，促进高潜人才在全级次良性流动，为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人才支撑。

四、科技创新迸发新动能，前沿策源加速布局。

上半年顺利推进科研课题 33 项，高质量完成 2 项国家课题验收。上半年获授权专利 3 件，华企公司荣获“稀土科学技术一等奖”，晟源公司获评省级专精特新企业及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公司制定《前沿技术策源攻坚战行动实施方案》，组建“前沿应用研究室、战略材料实验室、科技创新管理办公室”三大作战单元，赋予团队高度自主决策权，配套容错与激励机制，以制度创新激发创新活力。公司与省科学院签订合作协议，稀土高端功能新材料中试线项目快速推进选址及试生产，加快打通“材料研发—验证评价—成果转化”全链条。

五、安全环保守住新底线，筑牢绿色发展根基。

公司坚持责任压实与风险管控并重，以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推动本质安全走深走实。与各企业签订年度责任书，每季度召开安环委会议及时研判安全环保风险，形成“两个责任清单”，上半年共下发整改考核书 19 份，整治问题隐患 43 项。严格执行汛期停产撤人制度，组织防汛演练，确保安全度汛。强化推进产业换新攻坚战，华企公司安全巡查智能化项目按需推进，兴邦公司完成萃取槽数字化控制改造项目，富远公司绿色工厂建设通过梅州市评审，晟源公司完成厂内光伏项目建成并成功并网发电，各生产企业绿电使用占比全面提升，公司本质安全环保水平持续提升。重大决策事项法律审核率 100%，合规管理体系建设持续深化，合同管理、招标采购等重点领域业务实现合规审查常态化，建立合规风险定期排查和多部门联动监督机制，做到问题早发现、早干预、早处置。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行业优势

公司主营业务稀土、钨均属于受国家严格管控的国家战略性资源，按照开采总量控制指标进行生产，具有较高的行业壁垒。在国家政策的规范和支持下，稀土行业产业结构正逐步调整完善，尤其是行业整合的推进及《稀土管理条例》的出台对推动稀土行业绿色发展转型、促进稀土产业高质量发展具有重大意义。公司深耕稀土行业多年，是广东省唯一合法稀土开采企业，拥有省内全部稀土采矿权证，未来公司将抓住稀土行业的专业化整合契机，发挥自身平台优势，为推动稀土行业持续健康发展做出积极努力。

（二）资源优势

稀土资源方面，广东省是我国离子型稀土资源大省，尤其是中重稀土资源储量丰富，公司拥有仁居稀土矿、五丰稀土矿和新丰稀土矿等多个稀土矿山，为公司提供原料稳定供应保障。钨资源方面，公司拥有丰富的钨矿资源，证内钨矿资源 6.5 万吨，并具有一定的增储潜力。铜资源方面，公司参股企业大宝山公司是华南地区最大的铜硫金属矿山，拥有丰富的铜硫资源，近年来持续稳产高产。

（三）集团产业赋能优势

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稀土集团为国家级稀土产业集团，稀土产业链主单位，在政策导向、资源整合、行业信息、人才储备及技术研发等方面积淀深厚。公司作为其控股上市公司，依托其资源与平台优势，有助于推动公司在稀土资源开发、重点项目建设、技术改造和市场拓展等方面的快速发展。

（四）科技优势

公司将科技创新作为企业发展的核心任务，通过健全完善科技创新体系，进一步深化科创激励机制改革，全面激发创新活力。目前，公司有 3 家高新技术企业，8 个省级研发平台，分别是 3 个省级工程技术中心、2 个博士工作站和 3 个科技专家工作站。公司累计获授权专利 116 项，其中发明专利 42 项，实用新型 74 项，报告期内新增授权专利 8 项。技术成果方面，公司拥有“南方离子型稀土冶炼高盐废水零排放关键技术”、“离子型稀土矿生物开采关键技术”、“南方离子稀土放射性治理关键技术”等 7 项国内、国际领先水平的先进技术；华企公司合作申报的《离子型稀土矿山数字化关键技术与应用》荣获中国稀土学会和中国稀土行业联合颁发的“稀土科学技术一等奖”。

（五）区位优势

公司地处粤港澳大湾区腹地，毗邻珠三角高端制造业产业集群，区位优势得天独厚。新能源汽车、消费电子、智能装备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对稀土功能材料的需求旺盛。广东省已将“稀土

新材料”纳入 2026—2035 年重点培育新赛道，明确攻关永磁、光功能、生物医药材料、半导体、固态电池等关键技术，并推动在新能源汽车、机器人、半导体制造等领域国产化替代。同时，广东港口与物流便利，拥有广州港、深圳港等港口资源，发达的航运和完善的对外经贸网络，为稀土产业发展提供了对外交流和进出口贸易的最佳窗口。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506,320,136.53	2,677,242,540.37	-6.38
营业成本	2,211,739,419.43	2,554,544,335.82	-13.42
销售费用	14,104,526.92	12,208,283.38	15.53
管理费用	75,004,470.07	82,862,597.92	-9.48
财务费用	34,963,443.70	40,303,107.96	-13.25
研发费用	15,597,792.58	14,001,581.10	11.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247,599.90	-75,147,291.73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665,785.04	-93,647,320.74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1,386,001.35	81,718,509.65	623.69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公司聚焦主业，优化贸易业务结构，进一步缩减非稀土类贸易业务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公司非稀土类贸易规模减少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公司增加业务仓储及保险费用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所属大埔公司采矿证到期减少摊销费用，以及人员安置支出同比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优化债务结构及降低融资利率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研发人员薪酬及技术服务费投入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开展业务增加存货储备及应收款项增长导致经营现金流出，上年同期将年初持有的大额应收票据用于贴现增加经营性现金流入，所以上年同期经营性现金净流出相对较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公司所属矿山企业及磁材企业购建固定资产投资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新增融资用于生产经营所致。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330,210,549.42	15.62	997,713,560.55	14.51	33.33	主要是报告期内阶段性增加融资规模,补充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所致。
应收票据	1,067,412.99	0.01	3,690,497.32	0.05	-71.08	主要是报告期收回到期银行承兑汇票所致。
应收账款	331,251,230.44	3.89	101,458,348.03	1.48	226.49	主要是报告期赊销货款增加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261,826,024.84	3.08	123,279,620.32	1.79	112.38	主要是报告期末未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39,416,462.34	0.46	15,548,716.73	0.23	153.50	主要是报告期预付购货款未结算收货增加所致。
存货	2,042,072,805.80	23.98	1,497,115,460.20	21.77	36.40	主要是报告期业务开展增加稀土类及稀贵金属存货储备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12,350,259.27	1.32	72,584,046.97	1.06	54.79	主要是报告期留抵增值税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1,311,321,551.77	15.40	703,481,909.01	10.23	86.40	主要是报告期增加融资额用于生产经营所致。
应付票据	869,626,365.18	10.21	477,809,799.80	6.95	82.00	主要是报告期通过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结算的业务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341,331,272.65	4.01	197,472,788.92	2.87	72.85	主要是报告期增加结算应付购货款所致。
合同负债	72,433,110.89	0.85	24,570,568.22	0.36	194.80	主要是报告期末增加未结算交货的预收货款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53,283,499.39	0.63	15,451,909.26	0.22	244.83	主要是报告期计提绩效薪酬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346,767,101.52	4.07	161,212,435.64	2.34	115.10	主要是报告期子公司收到中稀南方拆入资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4,876,733.03	1.11	188,019,540.97	2.73	-49.54	主要是报告期偿还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所致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461,082.13	0.01	787,130.24	0.01	-41.42	主要是报告期支付内退人员薪酬所致。
预计负债	1,766,714.76	0.02	1,023,161.20	0.01	72.67	主要是报告期子公司计提仲裁赔偿金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59,767,621.83（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0.70%。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8,255,922.95	保证金、冻结存款等
固定资产	26,616,245.50	融资抵押
其他非流动资产	6,773,898.11	复垦保证金
合计	111,646,066.56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 150,819.75 万元，上年期末为 117,075.19 万元，较年初增长 28.82%，变动原因主要是合营和联营企业按照权益法确认投资收益 33,623.93 万元。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 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 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 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衍生工具		-3,066,341.04						
应收款项融资	123,279,620.32						138,546,404.52	261,826,024.84
其他权益性投资	36,146,425.96							36,146,425.96
合计	159,426,046.28	-3,066,341.04					138,546,404.52	297,972,450.80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富远公司	子公司	稀土分离	17,500.00	119,584.99	47,644.42	66,768.25	2,632.97	2,016.41
兴邦公司	子公司	稀土分离	10,000.00	68,427.06	32,618.09	43,744.39	2,651.01	2,224.33
和利公司	子公司	稀土分离	3,000.00	21,776.12	20,009.92	266.41	-63.51	-176.88
进出口公司	子公司	贸易	10,001.51	229,957.98	38,298.55	236,129.68	14,256.95	10,744.66
华企公司	子公司	稀土开采、销售	120	41,091.69	36,105.59	5,851.10	1,165.65	896.61
新丰公司	子公司	稀土开采、销售	600	67,030.59	-4,740.08	0.00	-466.74	-466.74
晟丰公司	子公司	有色金属采选	42,552.30	46,430.11	16,771.35	159.46	-672.86	-926.65
晟源公司	子公司	磁性材料生产、加工和销售	30,000.00	86,268.11	15,506.50	12,830.56	-1,550.97	-1,272.66
大宝山公司	参股公司	金属矿采选	14,919.08	395,012.88	280,125.28	176,922.95	110,189.25	84,817.92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全资子公司石人嶂公司，受内外部市场环境影响，经营处于持续亏损状态，已出现生产经营停滞、资不抵债和司法纠纷频发的困境，可持续发展能力严重不足。根据公司发展规划，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九次会议审议同意石人嶂公司向法院申请破产重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临 2025-061”公告。

公司控股子公司福义乐公司，近年来持续亏损，对公司业绩造成一定负面影响，为整合资源，优化管理，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同意对福义乐公司及其子公司福益乐公司进行清算退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临 2025-023”公告。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

（一）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一）宏观经济与政策风险

全球地缘政治博弈持续深化，稀土作为战略资源日益成为国际贸易博弈的重要领域。2026 年以来，中国对部分稀土元素实施出口管制，国际贸易环境的变化、地缘政治冲突的升级，均可能对行业产生不确定性影响。

（二）行业供需结构变化风险

稀土功能材料的需求与新能源汽车、风电光伏、电子信息、人形机器人、低空经济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密切相关。若宏观经济下行或下游产业增速放缓，可能导致稀土产品需求增长不及预期。

（三）国际竞争风险

近年来，全球主要经济体高度重视关键矿产供应链安全，美国、欧盟、日本等相继出台关键矿产战略，推动供应链本土化和多元化布局。相关国家和地区正积极寻求稀土供应来源替代，海外稀土开发项目加速推进，虽面临周期长、成本高等现实瓶颈，但中长期看可能改变全球稀土供需格局。

（四）安全生产与环保合规风险

矿山开采隐患：稀土和钨矿开采涉及高安全风险，设备老化、工艺落后可能增加事故概率，若发生安全事故，将面临停产整顿、行政处罚等风险。

环保标准持续提升：历史环保投入不足的钨矿企业面临改造压力，叠加稀土冶炼环节的污染治理成本，可能进一步压缩利润空间。

（五）项目进度不及预期风险

若公司或子公司由于行业政策变化、市场供需格局变化或各类突发事件以及不可抗力等因素造成在建项目建设进度不及预期，将影响产品产销量，进而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影响。

（二）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相关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持续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增强投资者回报与获得感，巩固深化“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成果，公司结合自身发展战略于 2026 年 4 月编制了“提质增效重回报”2026 年度行动方案，该行动方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就行动方案 2026 年上半年执行情况具体说明如下：

一、聚焦做强主责主业，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公司牢牢锚定稀土主责主业，抓实全产业链生产经营、纵深推进提质增效，企业价值创造能力稳步提升。公司主动优化业务结构，通过缩减非稀土类贸易业务，将优质资源集中投向稀土开

采、冶炼分离及深加工等核心主业，2026 年上半年，公司稀土及相关产品实现营业收入 18.52 亿元，占总营收比例提升至 73.9%。矿山端，华企公司加快绿色开采技术产业化示范落地，生物冶金项目顺利开展注液试产，为离子型稀土绿色低碳开采开辟全新路径。分离端，分离企业作为一体化协同的“后台”，聚焦降本控耗、释放生产产能，兴邦公司、富远公司吨产品加工成本进一步优化，成本管控成效突出。稀土应用端，晟源公司扎实推进产业转型升级，加速推进 4000 吨磁性材料扩产项目建设，力争 2026 年 9 月底实现全线投产。

二、坚持创新驱动发展，锻造企业核心竞争优势

上半年公司有序推进各类科研攻关任务，高标准完成 2 项国家级课题验收工作。组建“前沿应用研究室、战略材料实验室、科技创新管理办公室”三大作战单元，持续健全现代化科技创新管理体系，依托制度革新充分释放创新内生动力。与省科学院达成战略合作并签署合作协议，稀土高端功能新材料中试线项目选址、试产筹备工作提速推进，畅通“材料研发—性能验证—产业转化”全链条通道，加速科研成果落地转化。

三、厚植股东回报，共享高质量发展红利

立足回馈广大投资者、优化资本市场品牌形象，公司于 4 月 24 日圆满完成上市以来首次利润分配及权益分派工作，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5 元，分红总额 50,465,386.50 元（含税）。为持续增强投资者获得感，公司已在年度股东会提请授权董事会制定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后续董事会将结合公司当期经营实绩等综合研判，统筹制定中期分红安排。

四、加强投资者沟通，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与互动效能

公司持续优化市值管理体系，引导投资者由短期股价博弈转向长期价值投资认同。2026 年上半年，公司先后参与两场官方主办业绩说明会，包括 2025 年报沪市主板培育新动能之基业长青集体业绩说明会、海南辖区上市公司 2025 年年报业绩说明会暨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主动对接券商机构策略交流会，累计开展十余场一对一、一对多投资者路演，对接市场投资者，持续深化资本市场双向沟通，不断提升公司透明度与市场口碑。

信息披露管理方面，公司严格恪守信息披露相关法规要求，保障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持续精进披露工作，2026 年上半年累计披露 2 份定期报告、54 份临时公告及配套上网文件，实现信息披露零差错；高质量完成 2025 年年度报告、2026 年一季度报告、ESG 报告等核心文件编制与对外披露。

五、规范公司治理运行，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及最新监管要求，常态化推进内部制度体系完善。上半年制定《委派董事管理办法》《市值管理制度》《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3 项治理制度，同步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2 项治理制度，进一步补齐治理制度短板、健全内控管理框架。

2026 年上半年，公司共召开 5 次董事会，2 次股东会，7 次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各项治理工作有序高效开展。严格落实董事会“211”模式，充分发挥董事会战略决策、风险防控核心职能。

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尽责，管理层稳健务实，保障公司发展战略稳定落地、提升经营决策与执行效率。

六、压实“关键少数”履职责任，激发担当作为

公司高度重视控股股东、董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的职责履行和风险防控。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规范关联交易管理，坚决防范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等违规情形，切实维护上市公司独立性，充分保障中小股东合法权益。常态化组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参加监管机构举办的专业培训，系统学习资本市场法律法规，及时传达最新监管政策导向，持续提升管理层合规意识与专业履职能力，护航企业合规稳健运营。同时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搭建绩效联动薪酬激励体系，将董事、高管薪酬与公司经营业绩深度绑定，充分调动管理团队积极性与创新创造力。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变动原因说明
陈志新	董事、总裁	聘任	工作调动	
张喜刚	董事、总裁	离任	工作调动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6 年 1 月，董事、总裁张喜刚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向董事会提交辞职报告。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张喜刚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9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聘任陈志新先生为公司总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6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陈志新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个）		4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德庆兴邦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 广东省固体废物云申报系统 广东省污染源全过程物联网自动监控平台 广东省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重点排污单位自动监控与基础数据库系统
2	广东省富远稀土有限公司	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 广东省固体废物云申报系统 广东省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3	平远县华企稀土实业有限公司	广东省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生态环境统计业务系统 广东省环境辐射监测与核应急响应技术支持中心
4	韶关石人嶂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省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 生态环境统计业务系统 广东省固体废物云申报系统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18.19	1.积极参加中国稀土集团组织的 2026 年“关于采购帮销赣南革命老区和帮扶地区农产品”帮扶活动，共购扶贫产品总金额 15.31 万元。 2.华企公司参与广东省肇庆市消费扶贫活动，采购帮扶地区农产品合计 2.88 万元，以购代扶助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18.19	
物资折款（万元）	0	
惠及人数（人）		消费帮扶对象为农户合作社、农产品销售公司等，直接惠及人数不易准确计算，暂未计入。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产业帮扶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中国稀土集团	2023 年 12 月 29 日，广晟控股与中国稀土集团签署了《关于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无偿划转协议》，广晟控股将其直接持有的广东稀土集团的 100%股权无偿划转至中国稀土集团，继而中国稀土集团将通过广东稀土集团间接持有公司 129,372,517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8.45%），成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中国稀土集团就避免与公司的同业竞争作出承诺如下： 1、对于因本次划转而新增的本公司下属企业与中稀有色的同业竞争，中国稀土集团将自本承诺出具日（2024 年 1 月 5 日）起五年内，按照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在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则允许的前提下，本着有利于中稀有色发展和维护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综合运用委托管理、资产重组、股权置换/转让、业务调整或其他合法方式，稳妥推进相关业务调整或整合以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2、中国稀土集团保证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以及《中稀有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中稀有色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通过股权关系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妥善处理涉及中稀有色利益的事项，不利用控制地位谋取不当利益或进行利益输送，不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	2024 年 1 月	是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五年内	是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3、上述承诺于中国稀土集团对中稀有金属拥有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如因中国稀土集团未履行上述所作承诺而给中稀有金属造成损失，中国稀土集团将承担赔偿责任。						
	解决关联交易	中国稀土集团	中国稀土集团就关于减少及规范与中稀有金属的关联交易作出承诺如下： 1、在不对中稀有金属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构成不利影响的前提下，中国稀土集团承诺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与中稀有金属及其下属公司之间将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 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必要的关联交易，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本公司承诺将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确定交易价格，并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确保关联交易定价公允。 3、对于与中稀有金属发生的必要的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包括关联董事和关联股东履行回避表决义务，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信息披露。 4、中国稀土集团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中稀有金属的资金、利润，不要求中稀有金属违规向本公司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中稀有金属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5、中国稀土集团将促使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中稀有金属及其子公司除外）也遵守上述承诺。 6、上述承诺于中国稀土集团对中稀有金属拥有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如因中国稀土集团未履行上述所作承诺而给中稀有金属造成损失，本公司将承担赔偿责任。	2024年1月	是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五年内	是		
	股份限售	中国稀土	中国稀土集团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本次划转完成后，本公司将通过全资子公司广东稀土集团持有中稀有金属 38.45%的股份，成为中稀有金属的实际控制人。为达到本次交易之目的、维护社会公众股东的利益，本公司作出承诺如下：	2024年1月	是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	是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集团	中国稀土集团承诺，自通过本次交易取得上市公司股份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但向本公司之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主体转让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形除外。			日起五年内			
	其他	中国稀土集团	中国稀土集团就保持中稀有色的独立性承诺如下： 中国稀土集团作为中稀有色的实际控制人，将按照法律、法规及《中稀有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利用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地位影响中稀有色的独立性，保持中稀有色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具体如下： （一）保证中稀有色资产独立完整 1、保证中稀有色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 2、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以下简称“本公司下属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中稀有色的资产、资金。 3、保证不要求中稀有色为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的债务违规提供担保。 （二）保证中稀有色人员独立 1、中国稀土集团保证中稀有色的生产经营与行政管理（包括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等）完全独立于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 2、中国稀土集团承诺与中稀有色保持人员独立，中稀有色的高级管理人员不会在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不会在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领薪。 3、中国稀土集团不干预中稀有色董事会和股东会行使职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 （三）保证中稀有色的财务独立 1、保证中稀有色设置独立的财务部门，拥有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	2024 年 1 月	是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五年内	是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2、保证中稀有金属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不干预中稀有金属的资金使用。 3、保证中稀有金属独立在银行开户并进行收支结算，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 4、保证中稀有金属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兼职。 （四）保证中稀有金属业务独立 1、中国稀土集团承诺中稀有金属保持业务独立，不存在且不发生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保证中稀有金属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3、保证本公司除行使法定权利之外，不对中稀有金属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 （五）保证中稀有金属机构独立 1、保证中稀有金属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并能独立自主地运作。 2、保证中稀有金属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与本公司分开。 3、保证中稀有金属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各职能部门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本公司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 上述承诺于中国稀土集团对中稀有金属拥有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如因中国稀土集团未履行上述所作承诺而给中稀有金属造成损失，本公司将承担赔偿责任。 中国稀土集团关于无违法违规行为的承诺： 中国稀土集团通过全资子公司广东稀土集团间接持有中稀有金属 38.45%股份。为达成本次收购之目的，本公司特承诺如下：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截至 2024 年 1 月 5 日，收购人最近五年不存在受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的情形，也不存在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仲裁的情形（重大诉讼、仲裁指的是涉案金额占收购人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0%以上且超过 1,000 万元的诉讼、仲裁）。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 (申 请)方	应诉 (被申 请)方	承担 连带 责任 方	诉讼 仲裁 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 及金额	诉讼(仲 裁)是否 形成预 计负债 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 影响	诉讼(仲裁) 判决执行情 况
申 请 人一：盛 业 建 设 有 限 公 司； 申 请 人二：韶 关 市 盛 达 建 筑 工 程 有 限 公 司	韶关石 人嶂矿 业有限 责任公 司		仲裁	被申请人拟开展低品位钨粗破系统综合技术改造项目并对外进行招标，两名申请人组成的联合体中标该项目，双方于 2021 年 4 月 1 日签订施工合同，约定工程由申请人垫资建设。合同签订后，在约定工期内申请人未完成涉案项目施工，2022 年 10 月项目停止施工，至今未经验收。申请人现提起仲裁，请求解除双方于 2021 年 4 月 1 日签订的施工合同；要求被申请人支付工程款、利息及赔偿停工损失等；本案仲裁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由被申请人承担。	38,645,993.35		仲裁机构于 2025 年 7 月 8 日作出裁决。	(一)解除盛业公司、中盛达公司与石人嶂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 日签订的《韶关石人嶂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低品位钨粗破系统综合技术改造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二)石人嶂公司支付盛业公司、中盛达公司工程款 22,867,677.90 元；(三)石人嶂公司支付盛业公司、中盛达公司停工损失 2,000,000 元；(四)石人嶂公司支付盛业公司、中盛达公司其他损失 3,000,000 元；(五)石人嶂公司支付盛业公司、中盛达公司律师费 108,500 元、保全担保费 8,469 元、保全费 1,550 元；(六)驳回盛业公司、中盛达公司其他仲裁请求。	法院于 2026 年 1 月 19 日发出《执行通知书》。

汉 通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韶关石人嶂矿业有限公司		仲裁	被申请人的尾矿库尾砂回采工程通过公开招标，确定申请人为中标方，双方于 2019 年 6 月 28 日签订《施工合同》。合同履行中，双方签订补充协议对结算方式进行变更。2023 年 1 月 15 日涉案工程进行了验收。申请人称按照补充协议约定的结算方式，申请人最终应支付款项与申请人已预付款项进行抵扣后，被申请人应退还其 17,632,706.01 元，被申请人对此不予认可，申请人遂提起仲裁，请求裁决被申请人退还其多收取的款项及利息。	17,632,706.01		仲裁机构于 2025 年 5 月 30 日作出裁决。	(一)石人嶂公司支付汉通公司履约保证金、道路维修金和预付利润分成款合计 15,582,936 元，逾期以该金额为基数按 LPR 计算并支付利息。 (二)驳回汉通公司其他仲裁请求。	法院于 2026 年 1 月 21 日发出《执行通知书》。
叶 映 鸿	被 告 一：广东广晟南方建设有限公司	被 告 二：广东省冶金建安有限公司； 被 告 三：广东晟源永磁材料	民 事 诉 讼	2022 年 1 月，被告三作为发包方，被告二和案外人组成的联合体作为承包方，双方签订《广东晟源永磁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8000t/a 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项目(一期)工程总承包(EPC)合同》。2022 年 3 月，被告二与被告一签订分包合同，约定由被告一承建案涉项目钢结构专业分包工程。2022 年 3 月，被告一又与原告签订《内	29,253,937.45		本案已于 2025 年 7 月 28 日开庭审理。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法院尚未作出一审判决。		

		料 有 限 责 任 公 司;被 告四: 广 东 省 广 晟 建 设 投 资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部承包协议》，约定由原告承接被告一所转包的案涉工程施工任务。被告四是被告一的唯一股东。现原告以被告一出具的《工程结算书》为依据，主张被告一还有剩余工程款27,875,294.13元未予支付，故提起本案诉讼，请求判令被告一向原告支付工程款27,875,294.13元及逾期付款利息；判令被告二、被告四就被告一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判令被告三在欠付工程款的范围内就被告一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施 泽 鹏、庄 典海	被 告 一：叶 映鸿； 被 告 二：广 东广晟 南方建 设有限 公司； 被 告 三：广 东省冶 金建筑 安装有		民 事 诉 讼	原告称其于2022年4月通过被告一承接了由被告四作为业主方发包给被告三总包的广东晟源永磁材料项目的钢结构部分专业分包工程，但双方没有签署书面的施工合同。原告在2023年1月15日前已经将涉案的工程交付给被告使用，但是被告一均以各种理由拖延结算时间，现仍剩余10,901,263.29元未支付。原告认为被告一挂靠被告二与被告三签订	10,901,263.29		本案已于2025年7月25日开庭审理。法院于2025年9月15日作出一审判决。被告一叶映鸿、被告二广东广晟南方建设均提起上诉。2026年3月23日，二审法院裁定本案发回重审。	一审判决： 一、被告叶映鸿应向原告施泽鹏、庄典海支付工程款10,897,826.16元及逾期付款利息； 二、被告广东广晟南方建设有限公司对叶映鸿尚欠原告施泽鹏、庄典海工程款10,897,826.16元及其利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三、驳回原告施泽鹏、庄典海其他诉讼请求。	

	限 公 司；被 告四： 广东晟 源永磁 材料有 限责任 公司			钢结构专业分包工程，各方签订的钢结构专业分包合同应属于无效合同，被告一、二、三应共同向原告支付工程款，被告四作为业主方属于发包方，其应在欠付工程款的范围内向原告支付工程款。故原告诉至法院。					
广 东 广 晟 有 色 金 属 进 出 口 有 限 公 司	被 告 一：佛 山市南 海源金 信不锈 钢制品 有限公 司	被 告 二：谭 国濠； 被 告 三：李 结容	民 事 诉 讼	2024 年 1 月原告与被告一签订《不锈钢购销框架协议》，由原告向被告一供货，被告二、三共同出具担保函，对被告一的合同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同时，原告与被告一签订《存货质押协议》，由被告一提供部分不锈钢产品作为质押担保。后双方签订了若干份购销合同，原告持续向被告一供货，但截至起诉之日，被告一仍拖欠货款 9,760,828.10 元及相应违约金未支付，故原告起诉至法院。	15,039,541.77		本案已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开庭审理。 2026 年 3 月 18 日法院作出一审判决书，现已生效。	一审判决： 一、被告一向原告支付货款 9760828.10 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二、被告一向原告支付律师费 60000 元；三、被告二谭国濠、李结容三对上述第一、二项判决确定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四、被告一不履行上述债务时，原告有权对依法处分被告一提供的存放于佛山市南海区汇德兴钢材制品有限公司处的不锈钢管的所得价款在《存货质押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的范围内优先受偿；五、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	已申请强制执行。
盛 业 建 设 有 限	被告一 (反诉 原告)：	被 告 二：中 稀 有	民 事 诉 讼	原告与被告一石人嶂公司签订《550+标高 1#边坡抢险治理工程施工合同》	33,470,452.81		本案已于 2025 年 8 月 8 日开庭审理。2026 年 3 月 19 日，法院作	一审判决： 一、驳回盛业公司的全部诉讼请求；	

公司	韶关石人嶂矿业有限公司	色 金 属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495+标高锚杆格构梁边坡抢险治理工程施工合同》《536+标高 3#边坡抢险治理工程施工合同》《505+标高格宾挡墙边坡抢险治理工程施工合同》，约定被告一将石人嶂矿区标高边坡路段的施工工程交由原告实施。现原告称其依约完成工程后被告一拒不支付工程款，被告二系被告一的唯一股东，故起诉至法院要求被告一支付工程款及逾期付款利息，被告二对被告一所负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出一审判决。原告不服，提起上诉。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法院尚未作出二审判决。	二、确认石人嶂公司与盛业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7 月 28 日、2021 年 11 月 29 日、2021 年 12 月 15 日、2022 年 4 月 26 日签订的《550+标高 1#边坡抢险治理工程施工合同》、《495+标高锚杆格构梁边坡抢险治理工程施工合同》、《536+标高 3#边坡抢险治理工程施工合同》、《505+标高格宾挡墙边坡抢险治理工程施工合同》无效；三、驳回石人嶂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广 东 浩 建 工 有 限 公 司	被 告 一：广 东 十 六 冶 建 设 有 限 公 司 锅 炉 设 备 安 装 分 公 司；被 告 二：广 东 十 六 冶 建 设 有 限 公 司；被 告	被 告 四：广 东 省 广 晟 建 设 投 资 集 团 有 限 公 司；被 告 五：广 东 省 冶 金 建 筑 安 装	民 事 诉 讼	原告与被告一签订《施工项目责任承包协议》，协议约定将被告一与被告三联合体共同与被告五签订的《机电安装工程专业分包合同》项下的部分施工项目交由原告完成。原告主张其于 2023 年 3 月底完成约定的施工任务，被告方尚欠原告工程款 11,403,877.5 元未支付，遂提起本案诉讼。原告要求被告六作为发包人在欠付工程款的范围内承担连带责任。	12,207,257.23		本案已于 2025 年 8 月 5 日开庭审理。法院于 2025 年 11 月 18 日法院作出一审判决。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不服，提出上诉。2026 年 3 月 23 日，二审法院裁定本案发回重审。	一审判决： 一、被告广东十六冶锅炉设备安装分公司、广东珠源公司共同向原告支付工程款 10,897,564.78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二、被告广东十六冶公司对本判决第一项确定被告广东十六冶锅炉设备安装分公司应承担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三、被告广晟建设集团对本判决第一项确定被告广东珠源公司应承担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四、驳回原告	

	三：广东珠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被告六：广东晟源磁料有限责任公司						的其他诉讼请求。	
大余县森业有限公司	被告一：韶关石人嶂矿业有限公司	被告二：中稀有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民事诉讼	原告与被告一签订《韶关石人嶂矿业有限公司钨锡矿购销框架协议》，合作期满后，原告与被告一办理结算，认为被告一需向其退还货款共计3,055,223.5元，经多次催要，被告一仍有2,655,223.5元货款未退还，被告二系被告一的唯一股东。故原告提起诉讼，要求被告一退还货款并支付逾期还款违约金，被告二对被告一所负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2,693,108.70		本案已于2025年7月17日开庭审理。2025年10月22日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原告不服提起上诉。2026年4月29日，法院作出二审判决，现已生效。	一审判决： 一、被告石人嶂公司向原告退还货款2,655,223.5元及支付暂计至2025年5月31日的逾期还款违约金37,646.82元，2025年6月1日起的逾期还款违约金以实际未退货款为基数，按年利率3%的标准计至实际清偿之日止； 二、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 二审判决： 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惠州市福益乐永磁科技有限公司		破产程序	惠州福益乐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债权人广东稀土集团向法院申请惠州福益乐公司破产。			法院立案案号：（2025）粤13破申181号。2026年8月18日，法院裁定受理破产申请。		

限 公 司									
长 沙 矿 研 究 有 限 公 司	韶关石人嶂矿业有限公司		民 事 诉讼	2022 年 5 月 20 日，原被告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由原告承接被告尾矿库二库区边坡治理工程。原告称工程经竣工验收及第三方结算审查，确认总价款为 2961317.66 元，但被告至今尚欠工程款 2026198.66 元，经多次催收未果，故诉至法院，请求被告支付欠付工程款及利息。	2,026,198.66		本案已于 2026 年 6 月 25 日开庭审理。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法院尚未作出一审判决。		
珠 海 市 鸿 投 资 有 限 公 司	被告：广东晟丰资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第三人：中稀有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民 事 诉讼	被告董事会于 2026 年 3 月 2 日作出决议对原告持有的 24.82% 股权作失权处理，原告认为被告该行为缺乏依据，侵害了原告的合法权益，故诉请法院确认该董事会决议无效，并确认被告于 2026 年 3 月 6 日作出的《股东失权通知书》不对原告发生效力。	0		本案已于 2026 年 6 月 4 日开庭审理，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法院尚未作出一审判决。		
中 稀 有 金 属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被 告 一：珠海市富鸿投资有限公司		民 事 诉讼	2022 年 12 月 14 日，原告与被告一富鸿投资、被告二润飞矿业签署《投资合作协议书》，约定共同设立合资公司。协议约定原告	136,725,750.07		2026 年 4 月 24 日向法院提交立案及财产保全申请，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尚未收到法院的受理通知		

公司	司；被告二：珠海市润飞矿业有限公司			以红岭公司 100%股权作价 4.43 亿元出资（占股 51%），富鸿投资以现金 4.26 亿元出资（占股 49%），润飞矿业对富鸿投资的出资义务及违约责任承担连带责任，且两被告需向原告提交 4000 万元履约保证金。协议签署后，合资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成立，原告于同年 12 月 31 日依约完成股权出资义务，但富鸿投资未足额缴纳出资款；同时，富鸿投资与润飞矿业均未依约提供 4000 万元履约保证金。故原告诉至法院，请求两被告履行相关合同义务及承担违约责任。			书。		
韶 关 石 人 人 矿 埠 业 有 限 限 责 任 公 司			破 产 程 序	石人埠公司因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依法向法院申请破产重整。			法院已立案进行审查，案号：（2026）粤 02 破申 117 号。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法院尚未作出裁定。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方交易包括（交易金额不含税）：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稀江西稀土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	435,993,274.37	288,211,734.55
赣州稀土龙南冶炼分离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	2,676,991.15	24,743,362.84
赣州稀土（龙南）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		9,609,734.52
中稀（江苏）稀土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	16,130,336.26	995,575.22
中稀（微山）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	642,122.49	13,194,690.27
中稀（寿光）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	485,327.41	12,405,840.71
山东南稀金石新材料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		2,973,451.33
中稀（凉山）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	24,892,035.40	11,955,752.21
湖南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	18,112,689.72	
中稀（广西）金源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		1,260,210.45
江苏国盛新材料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		265.49
广西稀有稀土贸易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	9,734.52	51,178,486.51
广东省广晟饮食服务有限公司	工作餐服务费		367,252.80
广州长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服务费		113,017.93
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		24,863,752.82
中稀南方稀土（新丰）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		62,624,139.79
郴州雄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有色金属		15,180,227.35
惠州市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服务费		20,462.26
定南大华新材料资源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	6,637.17	
合计		498,949,148.49	519,697,957.05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方交易包括（交易金额不含税）：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稀土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服务	139,690,935.17	191,204,736.26
中国稀土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北京分公司	稀土产品	32,389,380.53	
山东南稀金石新材料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	14,075,221.24	22,920,353.98
中稀（凉山）稀土贸易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服务	19,247,787.61	56,215,929.20
中稀（寿光）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服务	4,590,470.73	476,155.75
广西稀有稀土贸易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	4,438,938.06	
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租赁费 /服务费		63,317,614.49
广东国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		90,265.48
云南保山稀有稀土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服务		39,074,601.47
中国稀土集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服务		42,920,353.99
中稀（凉山）稀土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		7,946,902.65
中稀（深圳）稀有稀土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服务		1,037,168.14
山东中金岭南铜业有限责任公司	有色金属		460,012,255.16
合计		214,432,733.34	885,216,336.57

(3) 其他关联方交易：

项目	关联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借款利息	中稀南方稀土（新丰）有限公司	337,944.04	
借款利息	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332,888.91	2,332,888.89
物业费	广东省广晟城市服务有限公司番禺万博分公司		756,020.07
合计		2,670,832.95	3,088,908.96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中稀南方	集团兄弟公司					16,000.00	16,000.00
合计						16,000.00	16,000.00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中稀南方对公司子公司提供的借款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上述债务主要为公司正常经营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对公司的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托管资产情况	托管资产 涉及金额	托管起始日	托管终止日	托管收益	托管收益确 定依据	托管收益对 公司影响	是否关 联交易	关联关系
广东稀土集团	中稀有有色	自身业务、资产的经营管理权以及其持有的9家下属企业（其中控股企业1家，参股企业8家）现有的股东权利		2025年6月18日	2028年6月18日	188,679.25	协议定价	188,679.25	是	控股股东
中稀南方	中稀有有色	经营管理权		2025年6月18日	2028年6月18日	47,169.81	协议定价	47,169.81	是	集团兄弟公司

托管情况说明

2025 年 4 月 29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受托广东稀土集团及其下属企业、中稀南方经营管理权的议案》，为理顺管理关系，广东稀土集团拟将自身业务、资产的经营管理权以及其持有的 9 家下属企业（其中控股企业 1 家，参股企业 8 家）现有的股东权利委托公司行使，委托期限自委托管理协议生效起 3 年，委托管理费用为 20 万元/年（含税）。

中稀南方将其经营管理权委托公司行使，委托期限自委托管理协议生效起 3 年，委托管理费用为 5 万元/年（含税）。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中稀有有色	广东稀土集团	广晟万博城写字楼 36 层 3610、3611 房		2024 年 9 月 1 日	2027 年 8 月 30 日	44,649.90	协议定价	44,649.90	是	控股股东

租赁情况说明

2024 年，公司与广东稀土集团签订房屋租赁协议，公司同意将广晟万博城写字楼 36 层 3610、3611 房出租给广东稀土集团使用，租赁期限为 2024 年 9 月 1 日至 2027 年 8 月 30 日，约定月租金为 8,111.40 元/月（含税）。

(二)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务情况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508.47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0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公司子公司深圳福义乐公司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最高可用授信额度6,000.00万元借款，中稀有色为其按51.00%股比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3,060.00万								

	元，深圳福义乐和惠州福益乐以自身持有的固定资产，对中稀有提供反担保。截至2026年3月20日，该笔授信项下借款余额为859.00万元，中稀有有色按股比承担担保责任，偿还宁波银行借款438.09万元，其担保份额借款已清偿完毕，截至2026年6月30日，反担保尚未完全解除。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2026年3月18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临2026-009”公告。
--	---

(三)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2）	超募资金总额（3）=（1）-（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6）=（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7）=（5）/（3）	本年度投入金额（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9）=（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2 年 2 月 25 日	139,608.12	138,624.35	139,608.12	-	84,931.89	-	61.27%	-	3,631.67	2.62%	-
合计	/	139,608.12	138,624.35	139,608.12	-	84,931.89	-	/	/	3,631.6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次结项募投项目为“富远公司年处理 5,000 吨中钷富钷混合稀土矿异地搬迁升级改造项目”。该项目投资总额 19,596.00 万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累计投入 19,111.20 万元，节余募集资金 723.30 万元。本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满足结项条件，予以结项。

募集资金节余的原因：1. 公司在募投项目的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相关制度，在保障合理、高效、节约的原则下，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对各项资源进行合理调度和优化配置，降低项目建设成本和费用，形成了资金节余。2. 银行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8,000t/a 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109,028.35	3,627.87	55,820.69	51.20%		否	否		-1,145.94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富远公司年处理5,000 吨中钕富钕混合稀土矿异地搬迁升级改造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19,596.00	3.80	19,111.20	97.53%		是	是		2,016.41			723.30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是	否	10,000.00	-	10,000.00	100.00%								
合计	/	/	/	/	138,624.35	3,631.67	84,931.89	/	/	/	/	/	/	/	/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募投项目重新论证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22 年 4 月 7 日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2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和第八届监事会 2022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12,637.48 万元。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中喜特审 2022T00254 号）。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26 年 3 月 18 日，经第九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一致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3,7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53,700 万元。其中，2,400 万元已于 2026 年 5 月 28 日转回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募投项目建设。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 51,300 万元。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五) 中介机构对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 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3,53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 结情况		股东性 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845,900	65,441,282	19.45		无		国有法人
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0	62,085,335	18.45		无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97,266	7,392,567	2.20		无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心佳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74,700	3,264,330	0.97		无		其他

银华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险－银华基金国寿股份新价值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传统险）	+3,139,700	3,139,700	0.93		无		其他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沪港深核心资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74,400	2,574,400	0.77		无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申万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7,620	2,476,376	0.74		无		其他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二零零四组合	+2,298,400	2,298,400	0.68		无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中证稀土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30,647	2,256,146	0.67		无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二组合	0	2,238,226	0.67		无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65,441,282	人民币普通股	65,441,282				
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62,085,335	人民币普通股	62,085,33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392,567	人民币普通股	7,392,56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心佳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64,330	人民币普通股	3,264,330				
银华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险－银华基金国寿股份新价值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传统险）	3,139,700	人民币普通股	3,139,7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沪港深核心资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74,400	人民币普通股	2,574,4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申万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476,376	人民币普通股	2,476,376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二零零四组合	2,298,400	人民币普通股	2,298,4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中证稀土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256,146	人民币普通股	2,256,146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二组合	2,238,226	人民币普通股	2,238,226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1）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三）专项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相关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 方式	交易场 所	投资者 适当性 安排 (如 有)	交易机 制	是否存 在终止 上市交 易的风 险
广晟有色 金属股份 有限公司 2024年度 第一期中 期票据	24广晟有 色 MTN001	102483656	2024-8-20	2024-8-22	2027-8-22	40,000.00	2.39	到 期 还 本，分期 付息	银 行 间 债 券 市 场	无	无	否
广晟有色 金属股份 有限公司 2025年度 第一期超 短期融资 券	25广晟有 色 SCP001	012581647	2025-7-11	2025-7-14	2026-3-23	0.00	1.78	到期一次 还本付息	银 行 间 债 券 市 场	无	无	否
中稀有金 属股份有 限公司 2026年度 第一期超 短期融资 券	26中稀有 色 SCP001	012681108	2026-4-24	2026-4-24	2026-12-30	40,000.00	1.57	到期一次 还本付息	银 行 间 债 券 市 场	无	无	否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七) 违反规定及约定情况

报告期内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以及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或承诺的情况，以及相关情况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八)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变动原因
流动比率	1.19	1.31	-9.16	主要是报告期内短期借款、应付票据等流动负债增加导致流动比率下降。
速动比率	0.61	0.64	-4.69	主要是报告期内短期借款、应付票据等流动负债增加导致速动比率下降。
资产负债率(%)	52.18	45.77	增加 6.41 个百分点	主要是报告期末融资规模及应付票据增加所致。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变动原因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403,996,664.76	91,770,115.99	340.23	主要原因是上半年稀土行业供需格局变化以及稀土主要产品价格稳步上涨，公司抓住市场机会，通过创新一体化经营模式增加实现销售毛利，以及参股企业大宝山公司抓住市场机会稳产高产实现效益增长，公司按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收益同比增加。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22	0.07	214.29	主要是报告期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利息保障倍数	13.24	2.71	388.56	主要是报告期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3.71	-1.74	不适用	主要是报告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同比减少所致。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4.75	4.21	250.36	主要是报告期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不适用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6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中稀有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330,210,549.42	997,713,560.5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1,067,412.99	3,690,497.32
应收账款	七、5	331,251,230.44	101,458,348.03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261,826,024.84	123,279,620.32
预付款项	七、8	39,416,462.34	15,548,716.7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93,659,351.87	110,366,790.1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2,042,072,805.80	1,497,115,460.2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12,350,259.27	72,584,046.97
流动资产合计		4,211,854,096.97	2,921,757,040.2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1,508,197,527.63	1,170,751,853.5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36,146,425.96	36,146,425.9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39,035,632.17	40,254,706.22
固定资产	七、21	1,051,771,192.40	1,077,747,285.68
在建工程	七、22	411,644,125.38	327,784,283.1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8,249,282.83	9,013,377.92
无形资产	七、26	803,693,655.01	828,934,564.7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七、27	1,811,320.75	1,811,320.75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102,611,357.17	105,686,670.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64,679,536.35	74,976,537.7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274,816,955.83	280,532,494.25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02,657,011.48	3,953,639,520.67
资产总计		8,514,511,108.45	6,875,396,560.9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1,311,321,551.77	703,481,909.0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869,626,365.18	477,809,799.80
应付账款	七、36	341,331,272.65	197,472,788.9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72,433,110.89	24,570,568.2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53,283,499.39	15,451,909.26
应交税费	七、40	45,229,871.87	57,012,704.12
其他应付款	七、41	346,767,101.52	161,212,435.6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960,871.10	374,970.07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94,876,733.03	188,019,540.97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409,073,621.08	404,976,747.68
流动负债合计		3,543,943,127.38	2,230,008,403.6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226,420,179.64	190,811,792.19
应付债券	七、46	399,978,983.91	399,939,929.3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7,214,323.70	7,821,684.17
长期应付款	七、48	230,181,500.00	282,181,5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49	461,082.13	787,130.24
预计负债	七、50	1,766,714.76	1,023,161.20
递延收益	七、51	28,471,315.36	30,293,619.52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4,248,865.54	4,177,383.1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98,742,965.04	917,036,199.84
负债合计		4,442,686,092.42	3,147,044,603.4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336,435,910.00	336,435,91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2,578,375,668.58	2,576,809,989.5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16,201,534.57	-16,201,534.57
专项储备	七、58	29,259,405.37	26,904,043.42
盈余公积	七、59	40,554,023.62	8,530,413.6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879,144,885.79	558,173,833.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847,568,358.79	3,490,652,655.61
少数股东权益		224,256,657.24	237,699,301.8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071,825,016.03	3,728,351,957.4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514,511,108.45	6,875,396,560.94

公司负责人：杨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志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庆翔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6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中稀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50,284,410.92	883,185,115.2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九、1	189,469,712.30	308,881,519.76
应收款项融资			50,000,000.00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944,088,169.61	1,149,675,100.7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十九、2	1,975,718.25	1,975,718.25
存货		17,469,402.01	20,061,714.3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492,923.41	21,378,577.18
流动资产合计		2,321,804,618.25	2,433,182,027.3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2,789,943,880.38	2,454,786,375.7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4,106,900.00	34,106,9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74,930,915.61	76,484,311.56
固定资产		153,419,135.85	157,309,817.2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1,735.77
无形资产		1,065,357.73	1,397,125.0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53,466,189.57	2,724,126,265.46
资产总计		5,375,270,807.82	5,157,308,292.8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148,249.99	280,156,333.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5,800,000.00	75,875,000.0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7,548,031.59	3,001,456.16
应交税费		835,486.16	2,380,843.32
其他应付款		888,031,090.73	899,899,676.8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74,239.00	374,239.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198,027.41	70,545,837.35
其他流动负债		401,179,787.88	403,294,460.36
流动负债合计		1,681,740,673.76	1,735,153,607.3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399,978,983.91	399,939,929.3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65,958.00	165,958.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0,144,941.91	400,105,887.34
负债合计		2,081,885,615.67	2,135,259,494.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36,435,910.00	336,435,91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618,075,965.41	2,616,510,286.4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6,201,534.57	-16,201,534.5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0,554,023.62	8,530,413.62
未分配利润		314,520,827.69	76,773,722.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293,385,192.15	3,022,048,798.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375,270,807.82	5,157,308,292.80

公司负责人：杨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志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庆翔

合并利润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 年半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2,506,320,136.53	2,677,242,540.37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2,506,320,136.53	2,677,242,540.3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七、61	2,370,840,506.00	2,724,376,849.29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2,211,739,419.43	2,554,544,335.8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19,430,853.30	20,456,943.11
销售费用	七、63	14,104,526.92	12,208,283.38
管理费用	七、64	75,004,470.07	82,862,597.92

研发费用	七、65	15,597,792.58	14,001,581.10
财务费用	七、66	34,963,443.70	40,303,107.96
其中：利息费用		35,604,504.16	39,848,758.08
利息收入		2,025,163.55	1,392,508.33
加：其他收益	七、67	7,291,082.87	4,125,215.5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336,829,303.84	114,437,563.2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七、68	336,239,281.36	115,445,398.5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3,066,341.04	108,980.7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9,092,177.23	-3,803,491.0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25,841,231.98	16,760,275.4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45,301.85	-4,996.2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1,454,965.14	84,489,238.71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1,155,165.12	668,997.53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6,694,382.11	17,192,763.7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5,915,748.15	67,965,472.46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44,217,111.41	12,352,198.2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1,698,636.74	55,613,274.2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1,698,636.74	55,613,274.2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3,460,048.74	72,498,683.3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61,412.00	-16,885,409.1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91,698,636.74	55,613,274.22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03,460,048.74	72,498,683.39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761,412.00	-16,885,409.1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0	0.2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0	0.2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 0.00 元。

公司负责人：杨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志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庆翔

母公司利润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 年半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4,829,766.09	45,603,215.88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5,069,891.97	43,342,791.51
税金及附加		904,326.50	361,517.81
销售费用		0.00	19,623.20
管理费用		26,204,190.34	21,502,020.60
研发费用		14,406.23	510,488.94
财务费用		3,769,764.57	9,978,684.09
其中：利息费用		13,027,315.88	20,918,104.75
利息收入		9,284,497.59	11,000,190.10
加：其他收益		47,443.3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361,196,934.84	113,014,902.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十九、5	333,591,825.60	113,634,798.7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752,796.71	-16,711,339.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87,333.64	4,209,431.2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4,397.2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0,246,101.59	70,405,481.73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10,000.00	5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0,236,101.59	70,405,431.73
减：所得税费用		0.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0,236,101.59	70,405,431.7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0,236,101.59	70,405,431.7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20,236,101.59	70,405,431.7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杨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志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庆翔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年半年度	2025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841,355,142.22	4,468,815,248.3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0.00	12,240,846.6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13,440,366.35	29,646,536.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54,795,508.57	4,510,702,631.5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45,645,199.19	4,352,990,874.4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2,745,312.11	96,664,628.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69,006,622.99	95,050,415.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23,645,974.18	41,144,004.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31,043,108.47	4,585,849,923.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247,599.90	-75,147,291.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59,286.23	358,149.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382,673.00	5,77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41,959.23	363,919.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4,407,744.27	93,896,654.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0.00	114,585.7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4,407,744.27	94,011,239.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665,785.04	-93,647,320.7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29,358,362.66	1,435,099,207.4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3）	194,336,326.59	29,281,142.6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23,694,689.25	1,464,380,350.0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85,007,740.04	1,334,723,948.4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8,626,749.29	32,086,409.7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3）	68,674,198.57	15,851,482.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32,308,687.90	1,382,661,840.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1,386,001.35	81,718,509.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3,881.82	146,830.8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4,398,734.59	-86,929,271.9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7,555,891.88	620,034,520.4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51,954,626.47	533,105,248.50

公司负责人：杨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志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庆翔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年半年度	2025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3,476,226.95	25,451,843.90
收到的税费返还		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8,699,749.58	198,765,432.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2,175,976.53	224,217,276.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5,102.83	2,071,547.2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640,736.71	18,542,368.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1,675.04	625,932.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351,109.62	114,492,964.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488,624.20	135,732,812.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8,687,352.33	88,484,463.6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605,109.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104.8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605,109.24	104.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0,146.60	141,558.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0,146.60	141,558.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24,962.64	-141,453.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0.00	58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44,279,655.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0,000,000.00	624,279,655.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47,000,000.00	703,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9,683,375.01	16,147,069.8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2,329,644.33	4,000,729.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9,013,019.34	723,647,799.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013,019.34	-99,368,144.0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7,099,295.63	-11,025,133.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3,175,115.29	437,613,362.7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0,274,410.92	426,588,229.13

公司负责人：杨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志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庆翔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336,435,910.00	2,576,809,989.59	-16,201,534.57	26,904,043.42	8,530,413.62	558,173,833.55	3,490,652,655.61	237,699,301.87	3,728,351,957.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36,435,910.00	2,576,809,989.59	-16,201,534.57	26,904,043.42	8,530,413.62	558,173,833.55	3,490,652,655.61	237,699,301.87	3,728,351,957.4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565,678.99		2,355,361.95	32,023,610.00	320,971,052.24	356,915,703.18	-13,442,644.63	343,473,058.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0.00	403,460,048.74	403,460,048.74	-11,761,412.00	391,698,636.7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2,023,610.00	-82,488,996.50	-50,465,386.50	-1,585,901.03	-52,051,287.53
1. 提取盈余公积					32,023,610.00	-32,023,61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0,465,386.50	-50,465,386.50	-1,585,901.03	-52,051,287.53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355,361.95			2,355,361.95	-95,331.60	2,260,030.35
1．本期提取				8,385,184.46			8,385,184.46	391,240.11	8,776,424.57
2．本期使用				-6,029,822.51			-6,029,822.51	-486,571.71	-6,516,394.22
（六）其他		1,565,678.99					1,565,678.99		1,565,678.99
四、本期期末余额	336,435,910.00	2,578,375,668.58	-16,201,534.57	29,259,405.37	40,554,023.62	879,144,885.79	3,847,568,358.79	224,256,657.24	4,071,825,016.03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336,435,910.00	3,399,061,966.41	-14,371,834.57	24,918,758.10	21,470,180.73	-407,460,401.60	3,360,054,579.07	277,191,002.95	3,637,245,582.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36,435,910.00	3,399,061,966.41	-14,371,834.57	24,918,758.10	21,470,180.73	-407,460,401.60	3,360,054,579.07	277,191,002.95	3,637,245,582.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124,230.32	0.00	72,498,683.39	77,622,913.71	-17,167,437.57	60,455,476.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0.00	72,498,683.39	72,498,683.39	-16,885,409.17	55,613,274.2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0.00	0.00	-584,657.32	-584,657.3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584,657.32	-584,657.32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5,124,230.32			5,124,230.32	302,628.92	5,426,859.24
1. 本期提取				9,284,327.86			9,284,327.86	591,495.24	9,875,823.10
2. 本期使用				-4,160,097.54			-4,160,097.54	-288,866.32	-4,448,963.86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36,435,910.00	3,399,061,966.41	-14,371,834.57	30,042,988.42	21,470,180.73	-334,961,718.21	3,437,677,492.78	260,023,565.38	3,697,701,058.16

公司负责人：杨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志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庆翔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336,435,910.00	2,616,510,286.42	-16,201,534.57		8,530,413.62	76,773,722.60	3,022,048,798.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36,435,910.00	2,616,510,286.42	-16,201,534.57		8,530,413.62	76,773,722.60	3,022,048,798.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65,678.99			32,023,610.00	237,747,105.09	271,336,394.0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20,236,101.59	320,236,101.5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2,023,610.00	-82,488,996.50	-50,465,386.50
1．提取盈余公积					32,023,610.00	-32,023,610.00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0,465,386.50	-50,465,386.5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1,565,678.99					1,565,678.99
四、本期期末余额	336,435,910.00	2,618,075,965.41	-16,201,534.57		40,554,023.62	314,520,827.69	3,293,385,192.15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336,435,910.00	3,438,762,263.24	-14,371,834.57		21,470,180.73	-846,608,726.10	2,935,687,793.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36,435,910.00	3,438,762,263.24	-14,371,834.57		21,470,180.73	-846,608,726.10	2,935,687,793.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0,405,431.73	70,405,431.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70,405,431.73	70,405,431.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36,435,910.00	3,438,762,263.24	-14,371,834.57		21,470,180.73	-776,203,294.37	3,006,093,225.03

公司负责人：杨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志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庆翔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中稀有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名：海南兴业聚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于 1992 年 8 月 8 日经海南省股份制试点领导小组办公室琼股办字[1992]8 号文件批准，由海南省纺织工业总公司、港澳国际海南投资有限公司（原名海南国际（海外）投资有限公司）、中国银行海口信托咨询公司、交通银行海南省分行和中技海南实业公司五家单位共同发起，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3 年 6 月 18 日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0]39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00 年 4 月 28 日和 2000 年 5 月 8 日分别采用向法人配售和向一般投资者上网发行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7,000.00 万股，并于 2000 年 5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代码：600259。本公司内部职工股 2,460.00 万股于 2003 年 5 月 12 日上市交易，至此本公司上市人民币普通股为 9,460.00 万股。

2007 年 12 月 11 日，公司与广东省广晟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晟矿业集团）签订了关于进行资产置换并向广晟矿业集团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的《资产置换暨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协议》：资产置换差额，由公司向广晟矿业集团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3,600.00 万股流通股份作为购买资产应支付的对价，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每股定价为人民币 6.68 元，股票性质为人民币普通股，股票面值为每股 1.00 元人民币。2008 年 8 月 26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1062 号文件批复，核准公司向广晟矿业集团发行不超过 3,600.00 万股的人民币普通股购买相关资产。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08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及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公司名称由“海南兴业聚酯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经本公司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批准，本公司控股股东广晟矿业集团所持公司 12,476.00 万股股份无偿划转给广东省广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或简称广晟控股）。

经 2014 年 2 月 17 日本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4 年 9 月 11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907 号文件批复，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普通股（A 股）15,654,351.00 股，定价基准日为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2014 年 4 月 22 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百分之九十，即不低于 31.94 元

/股。根据发行结果，实际发行价格 39.30 元/股，本公司本次向特定投资者实际非公开增发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12,722,646.00 股，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2,722,646.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62,122,646.00 元。

2015 年 10 月 30 日，本公司取得由海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6000028408134XB 的《营业执照》。

经公司 2016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 2016 年 8 月 10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804 号文件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普通股（A 股）42,803,028 股。定价基准日为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日（2016 年 1 月 27 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百分之九十，即不低于 31.68 元/股，若上述发行价格低于发行期首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70%，则发行价格调整为发行期首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70%。本次发行的发行期首日为 2016 年 10 月 20 日，发行期首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70%为 34.15 元/股，因此，本次发行价格确定为 34.15 元/股。根据发行结果，公司本次向特定投资者实际非公开增发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39,679,645.00 股，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39,679,645.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1,802,291.00 元。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00028408134XB；所属行业为有色金属采选类。

公司于 2020 年 1 月收到控股股东广晟控股通知，广晟控股拟将所持有的公司 129,372,517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2.87%），无偿划转给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稀土集团）。本次股权无偿划转完成后，广东稀土集团直接持有公司 129,372,517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2.87%，成为公司控股股东。

2022 年 3 月 14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931 号文件核准，公司向 15 名发行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 34,633,619 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40.31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396,081,181.89 元，扣除相关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 9,837,724.92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386,243,456.97 元。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 336,435,910.00 股，广东稀土集团仍直接持有公司 129,372,517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8.45%，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广晟控股直接持有广东稀土集团 100.00%股份，并通过本次发行认购直接持有公司 6,946,167 股股份，直接持股比例为 2.06%，仍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

2023 年 12 月 29 日，广晟控股与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国稀土集团）签署了《关于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无偿划转协议》，广晟控股将其直接持有的广东稀土集团的 100% 股权无偿划转至中国稀土集团，继而中国稀土集团将通过广东稀土集团间接持有公司 129,372,517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8.45%），成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2024 年 2 月 1 日，中国稀土集团收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同意将广晟控股所持广东稀土集团 100% 股权无偿划转给中国稀土集团。

2025 年 10 月广东稀土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 62,085,335 股（占公司总股本 18.45%）无偿划转至中国稀土集团。

2025 年 12 月 10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中文名称“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中稀有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份总数 33,643.5910 万股，注册资本为 33,643.5910 万元。

注册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滨海大道 69 号海口宝华海景大酒店 8 楼 809 房。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广东稀土集团，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一）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经营范围：有色金属（含稀有稀土金属）矿采选与贵金属矿采选项目的投资及管理；有色金属（含稀有稀土金属）冶炼、贵金属冶炼；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有色金属产品的收购、加工和销售；物流运输仓储（危险品除外）项目的投资及管理；建筑材料、机械设备及管道安装、维修；有色金属矿冶炼科研设计；有色金属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化工产品（危险品除外）、有色金属、建筑材料国内贸易；项目投资。

本公司目前主要产品为稀土产品（原主要产品为涤纶长丝）。

（二）合并报表范围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九、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8 月 24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五、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的各项描述”、附注五、11、“金融工具”、附注五、16“存货”、附注五、21、“固定资产”、附注五、34、“收入”的描述。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6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及2026年1-6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23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经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100.00 万元人民币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100.00 万元人民币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400.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00.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在建工程	预算数≥400.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收入总额≥10,000.00 万元人民币或资产总额大于等于 50,000.00 万人民币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收入总额≥10,000.00 万元人民币或资产总额大于等于 50,000.00 万人民币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

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所有者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投资的会计政策见本附注“五、19 长期股权投资”。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权益性投资不作为现金等价物。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适用 ☐ 不适用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 适用 ☐ 不适用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等。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的，则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账款与应收票据，列示于应收款项融资，其余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项目列示于其他流动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3) 不属于上述（1）类或（2）类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类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

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1)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 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A.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 B.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相关规定所确认的累计摊销金额后的余额。

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 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 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 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 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 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 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 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4)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组合分类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票据	票据承兑人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票据	票据承兑人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	存在抵押担保的应收款项组合	有财产抵押或其他有效担保增信措施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	信用风险较低应收款项组合	对于政府部门作为市场主体与公司发生交易事项形成的应收债权，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	单项认定组合	对于划分为单独认定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算预期信用

		损失。
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测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应收款项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其他应收款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	信用风险较低应收款项组合	应收押金、保证金、备用金、出口退税等风险较低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	单项认定组合	对于划分为单独认定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测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应收款项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3) 账龄分析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1.00	1.00
6 个月至 1 年 (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含 2 年)	30.00	30.00
2—3 年 (含 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11、5.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之说明。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11、5.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之说明。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11、5.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之说明。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11、5.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之说明。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包装物、产成品、在产品、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存货的取得成本

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应当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3.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1)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及个别计价法计价。

(2)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4.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5.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采用永续盘存制。

6.最小槽体料的核算

本公司所属稀土冶炼分离企业在生产过程中的最小槽体料，其作用是维持萃取分离工艺的物料平衡，从而达到连续稳定生产的目的。最小槽体料数量相对固定不变，维系生产线正常生产运转，不以当期出售为目的，具有长期资产属性，作为其他非流动资产核算，持有期间不摊销。对于超出最小槽体料的部分，仍在存货核算。公司在每期末判断最小槽提料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将最小槽体料与生产线作为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部分磁材产品为订单式生产的定制化产品，根据行业特点会形成部分库龄较长的备货产品（生产数量大于订单数量），可能存在无法向第三方销售或使用的情形，公司结合库龄情况和定制化产品的特点，对库龄较长的定制化产品，采用库龄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五、11、5.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之说明。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根据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及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的计量分别适用于其他相关会计准则。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2）可收回金额。

终止经营，是指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3）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4）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5）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区别于其他资产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区别于其他负债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予相互抵销，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五、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五、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公司按权益法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亏损或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减少净额时的账务处理：

投资方当期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增加净额的分享额小于或等于前期未确认投资净损失的，根据登记的未确认投资净损失的类型，弥补前期未确认的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净亏损或其他综合收益减少净额等投资净损失。

投资方当期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增加净额的分享额大于前期未确认投资净损失的，应先按照以上 1) 的规定弥补前期未确认投资净损失；对于前者大于后者的差额部分，依次恢复其他长期权益的账面价值和恢复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按权益法确认该差额。

投资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的有关规定，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根据复核后的最佳估计数予以调整。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20、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本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50	0.3-5.00	1.90-3.32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0.3-5.00	4.75-19.94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0	0.3-5.00	9.50-19.94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0.3-5.00	9.50-33.23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采矿权、专利权、软件使用权等。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确定的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按土地证使用年限	受益年限	直线法
采矿权	15-25 年	受益年限	直线法
专利权	3-10 年	受益年限	直线法
软件使用权	3-10 年	受益年限	直线法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本公司研发支出为公司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划分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为：

研究阶段是指本公司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探索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阶段。

开发阶段是指在进行商业性大批量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在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予以资本化，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调整。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

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支出，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别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公司在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包括以下各项（假设预计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末以后12个月内不会全部结算）：长期带薪缺勤，如其他长期服务福利、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和长期奖金计划，以及递延酬劳等。

企业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企业应当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在报告期末，企业应当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1)服务成本。
- 2)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3)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了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

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

本公司销售稀土产品及钨产品的业务通常仅包括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在商品已经发出并收到客户的签收单及检测合格报告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公司在该时点确认收入实现。本公司给予客户的信用期通常为 30 天，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的贸易销售业务通常仅包括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除大宗商品外内销收入其他商品已经发出并收到客户的签收单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公司在该时点确认收入实现，外销收入于办结出口报关手续，开具出口发票，取得船运公司开出的提单后确认收入。

在大宗商品贸易业务中，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本公司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当公司仅仅是在特定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之前，暂时性地获得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时，并不意味着公司一定控制了该商品。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采用租赁内含利率计算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以及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后续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1.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款项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款项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5.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6. 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7. 安全生产费用

本公司根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提取安全生产费用。稀土矿山开采企业依据当月开采的原矿产量于月末提取企业安全生产费用。稀土分离企业以上一年度有色金属冶炼产生的营业收入为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确定本年度应计提金额，并逐月平均提取。安全生产费在成本（费用）中列支，专门用于完善和改进企业安全生产条件。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9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5 年 12 月 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9 号》（财会〔2025〕32 号，以下简称“解释 19 号”），对“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等事项的确认、计量及披露予以明确。本公司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施行日”）解释 19 号。

执行解释 19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0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6 年 6 月 4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0 号》（财会〔2026〕7 号，以下简称“解释 20 号”）。本公司自 2026 年 6 月 4 日起施行（“施行日”）解释 20 号，同时对 2026 年 1 月 1 日至解释 20 号施行日新增的相关业务进行调整。

执行解释 20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 2026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 适用 ☒ 不适用

41、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增值额	13%、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6.5%、25%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交流转税	2%
资源税	应税收入	中重稀土：20%，钨资源：6.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25%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	25%
韶关石人嶂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5%
广东省富远稀土有限公司	15%
平远县华企稀土实业有限公司	25%
大埔县新诚基工贸有限公司	25%
新丰广晟稀土开发有限公司	25%
翁源红岭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5%
广东晟丰资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5%
龙南市和利稀土冶炼有限公司	25%
德庆兴邦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广晟有色（香港）贸易有限公司	16.5%
深圳市福义乐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25%
惠州市福益乐永磁科技有限公司	25%
广东晟源永磁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15%
广东晟惠表面处理科技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广东省富远稀土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344008578，有效期 3 年。

本公司子公司德庆兴邦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444003233，有效期 3 年。

本公司子公司龙南市和利稀土冶炼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经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西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336001903，有效期 3 年。

本公司子公司广东晟源永磁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晟源永磁）于 2024 年 11 月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444003534，有效期 3 年。

本公司子公司广晟有色（香港）贸易有限公司作为在香港注册成立的贸易公司，根据当地法律法规缴纳企业所得税。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5,242.41	51,671.83
银行存款	1,247,989,794.55	963,009,108.99
其他货币资金	82,165,512.46	34,652,779.73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1,330,210,549.42	997,713,560.5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4,173,325.86	4,129,987.35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冻结存款	4,927,908.76	5,504,888.94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71,319,057.98	16,584,458.90
信用证保证金	1,998,740.00	16,015,894.15
其他保证金	10,216.21	2,052,426.68
合计	78,255,922.95	40,157,668.67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67,412.99	3,690,497.32

合计	1,067,412.99	3,690,497.32
----	--------------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338,354.88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4,338,354.88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25,053,879.01	91,888,532.32
其中：6 个月以内	322,713,904.76	88,554,068.05
6 个月-1 年	2,339,974.25	3,334,464.27
1 至 2 年	3,461,152.88	13,788,869.95
2 至 3 年	21,340,802.33	10,887,830.64
3 至 4 年	1,057,320.36	19,103,060.32
4 至 5 年	18,883,541.42	2,569,109.94
5 年以上	18,911,877.43	16,342,767.49
合计	388,708,573.43	154,580,170.6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6,402,992.42	11.94	43,327,252.66	93.37	3,075,739.76	46,502,992.42	30.08	43,427,252.66	93.39	3,075,739.76
其中：										
单项认定组合	46,402,992.42	11.94	43,327,252.66	93.37	3,075,739.76	46,502,992.42	30.08	43,427,252.66	93.39	3,075,739.7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2,305,581.01	88.06	14,130,090.33	4.13	328,175,490.68	108,077,178.24	69.92	9,694,569.97	8.97	98,382,608.27
其中：										
账龄组合	342,305,581.01	88.06	14,130,090.33	4.13	328,175,490.68	108,077,178.24	69.92	9,694,569.97	8.97	98,382,608.27
信用风险较低应收款 项组合										
合计	388,708,573.43	100.00	57,457,342.99	14.78	331,251,230.44	154,580,170.66	/	53,121,822.63	/	101,458,348.0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恒源磁业(东莞)有限公司	9,674,502.99	7,255,877.24	75.00	预计收回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江苏江淮磁业有限公司	8,411,102.66	8,411,102.66	100.00	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江苏广晟健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6,260,000.00	6,260,000.00	100.00	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深圳市易能威视科技有限公司	2,543,956.00	2,543,956.00	100.00	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山西中圣恒磁材料有限公司	2,502,933.51	2,502,933.51	100.00	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东莞市汉鑫磁电制品有限公司	2,281,860.99	2,281,860.99	100.00	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河南省龙峰新材料有限公司	2,257,637.00	2,257,637.00	100.00	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惠州市锦盛磁业有限公司	1,385,209.26	1,038,906.94	75.00	预计收回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宁波斯迈尔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1,242,079.91	1,242,079.91	100.00	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惠州市辉煌强磁性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76,512.37	732,384.28	75.00	预计收回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佛山市创尊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962,344.45	962,344.45	100.00	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上海鸿圩贸易有限公司	840,438.48	840,438.48	100.00	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东莞晴凡科技有限公司	600,560.00	600,560.00	100.00	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其他单项金额较小组合	6,463,854.80	6,397,171.20	98.97	预计收回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合计	46,402,992.42	43,327,252.66	93.37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25,053,879.01	3,344,137.76	1.03
其中: 6 个月内	322,713,904.76	3,227,139.05	1.00
6 个月—1 年	2,339,974.25	116,998.71	5.00
1—2 年	2,214,784.63	664,435.39	30.00
2—3 年	9,830,800.39	4,915,400.20	50.00
3—4 年			
4—5 年	400,623.65	400,623.65	100.00
5 年以上	4,805,493.33	4,805,493.33	100.00
合计	342,305,581.01	14,130,090.33	4.1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 11、5.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之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427,252.66		100,000.00			43,327,252.6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694,569.97	4,435,520.36				14,130,090.33
其中：账龄组合	9,694,569.97	4,435,520.36				14,130,090.33
合计	53,121,822.63	4,435,520.36	100,000.00			57,457,342.9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稀土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4,604,430.00		64,604,430.00	16.62	646,044.30
南通正海磁材有限公司	32,375,000.00		32,375,000.00	8.33	323,750.00

江西稀有稀土金属钨业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23,400,000.00		23,400,000.00	6.02	234,000.00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360,000.00		23,360,000.00	6.01	233,600.00
有研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8,011,000.00		18,011,000.00	4.63	180,110.00
合计	161,750,430.00		161,750,430.00	41.61	1,617,504.3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261,826,024.84	123,279,620.32
合计	261,826,024.84	123,279,620.32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770,684,634.75	
合计	770,684,634.75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应收票据	123,279,620.32		138,546,404.52		261,826,024.84	
应收账款						
合计	123,279,620.32		138,546,404.52		261,826,024.84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9,328,522.21	99.78	15,000,595.28	96.47
1 至 2 年	77,768.38	0.20	537,849.70	3.46
2 至 3 年			100.00	0.00
3 年以上	10,171.75	0.03	10,171.75	0.07
合计	39,416,462.34	100.00	15,548,716.73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未收货结算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赣州齐畅新材料有限公司	8,254,061.95	20.94

赣州振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045,000.00	17.87
福建航盛控股有限公司	4,471,539.82	11.34
贵溪三元金属有限公司	4,332,393.80	10.99
中国国材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2,576,764.09	6.54
合计	26,679,759.66	67.6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3,659,351.87	110,366,790.15
合计	93,659,351.87	110,366,790.1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087,146.43	10,085,323.68
1 至 2 年	4,861,983.19	12,703,693.76
2 至 3 年	9,848,467.61	101,652,783.38
3 至 4 年	92,861,247.32	2,222,337.56
4 至 5 年	2,233,532.37	837,492.26
5 年以上	36,786,475.64	40,128,003.33
合计	155,678,852.56	167,629,633.9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出口退税		488,641.17
备用金、押金及保证金	6,576,970.19	9,393,737.97
其他	149,101,882.37	157,747,254.83
合计	155,678,852.56	167,629,633.9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6年1月1日余额		13,839,209.99	43,423,633.83	57,262,843.82
2026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601,509.87	161,147.00	5,762,656.87
本期转回			1,006,000.00	1,006,000.0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6年6月30日		19,440,719.86	42,578,780.83	62,019,500.69

余额				
----	--	--	--	--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 11、5.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之说明。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5,454,303.73	161,147.00	1,006,000.00			44,609,450.73
其中：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4,066,437.93		1,006,000.00			43,060,437.9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87,865.80	161,147.00				1,549,012.8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808,540.09	5,601,509.87				17,410,049.96
其中：账龄组合	11,808,540.09	5,601,509.87				17,410,049.96
信用风险较低应收款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计	57,262,843.82	5,762,656.87	1,006,000.00			62,019,500.6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连云港富丰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700,000.00	本期收回部分款项	银行转账	收回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平远县土地储备中心	306,000.00	本期收回部分款项	银行转账	收回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合计	1,006,000.00	/	/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平远县土地储备中心	83,000,000.00	53.31	资产处置价款	3-4 年	8,465,900.00
江西铨通稀土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5,167,895.40	9.74	往来款	2-3 年 45,693.00 元,5 年以上 15,122,202.40 元	15,167,895.40
包头荣智力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6.42	往来款	5 年以上	10,000,000.00
珠海市富鸿投资有限公司	9,691,367.70	6.23	往来款	3-4 年	9,691,367.70
宁波福义乐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6,715,972.63	4.31	往来款	5 年以上	6,715,972.63
合计	124,575,235.73	80.01			50,041,135.73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 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 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46,359,623.78	1,091,314.99	445,268,308.79	348,212,745.71	1,922,034.43	346,290,711.28
在产品	513,085,617.63	25,018,552.23	488,067,065.40	511,948,940.29	46,714,578.47	465,234,361.82
库存商品	1,110,461,051.26	69,370,916.09	1,041,090,135.17	737,346,877.92	60,972,575.79	676,374,302.13
发出商品	47,671,687.44	1,423,967.88	46,247,719.56	1,461,417.56	1,423,967.88	37,449.68
委托加工物资	14,772,369.07	744,113.40	14,028,255.67	5,033,426.20		5,033,426.20
周转材料	8,204,496.81	833,175.60	7,371,321.21	5,034,923.59	889,714.50	4,145,209.09
合计	2,140,554,845.99	98,482,040.19	2,042,072,805.80	1,609,038,331.27	111,922,871.07	1,497,115,460.20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 922, 034. 43			830, 719. 44		1, 091, 314. 99
在产品	46, 714, 578. 47	9, 649, 458. 86		31, 345, 485. 10		25, 018, 552. 23
库存商品	60, 972, 575. 79	38, 494, 610. 02		30, 096, 269. 72		69, 370, 916. 09
发出商品	1, 423, 967. 88					1, 423, 967. 88
委托加工物资		744, 113. 40				744, 113. 40

周转材料	889,714.50			56,538.9		833,175.60
合计	111,922,871.07	48,888,182.28		62,329,013.16		98,482,040.19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	29,563,902.00	8,705,845.45
待认证进项税额	81,700,009.11	63,371,454.80
预缴企业所得税	212,783.36	218,814.03
其他	873,564.80	287,932.69
合计	112,350,259.27	72,584,046.97

补偿性资产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账面价 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账面价 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 综合 收益 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茂名市金晟矿业有 限公司（注1）	797,132.92										797,132.92	
小计	797,132.92										797,132.92	
二、联营企业												
江西森阳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52,296,103.95	20,000,603.16			-39,080.18						52,257,023.77	20,000,603.16
广东省大宝山矿 业有限公司	973,672,558.22				332,100,625.15		1,565,678.99				1,307,338,862.36	
广东东电化广晟 稀土高新材料有 限公司	113,993,397.48				1,530,280.63						115,523,678.11	
江西铨通稀土新 技术有限责任公 司												
赣州齐畅新材 料有限公司	10,377,212.00				1,670,372.15			-359,286.23			11,688,297.92	
广西贺州金广稀 土新材料有限公 司	19,615,448.94				977,083.61						20,592,532.55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账面价 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账面价 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 综合 收益 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北京汇稀智鼎咨 询有限公司(注 2)		1,420,631.79										
小计	1,169,954,720.59	21,421,234.95			336,239,281.36		1,565,678.99	-359,286.23			1,507,400,394.71	20,000,603.16
合计	1,170,751,853.51	21,421,234.95			336,239,281.36		1,565,678.99	-359,286.23			1,508,197,527.63	20,000,603.16

注 1：广东省茂名市电白区人民法院于 2025 年 8 月 7 日受理中稀有对茂名市金晟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茂名金晟）提出的强制清算申请，2025 年 12 月 10 日，广东省茂名市电白区人民法院指定广东海日律师事务所为清算组，2026 年 1 月 27 日，清算组接管茂名金晟。截至本报告日，茂名金晟的清算工作仍在进行中。

注 2：2026 年 5 月 11 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根据北京汇稀智鼎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汇稀）破产清算管理人提请的《北京汇稀智鼎咨询有限公司破产财产分配方案》已执行完毕的申请，裁定终结北京汇稀破产程序。2026 年 6 月 3 日，北京汇稀注销了营业执照。公司根据以上情况核销了对北京汇稀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余额及减值准备余额。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本期确认 的股利收 入	累计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利 得	累计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损 失	指定为以 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原 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 资	本期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利 得	本期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损 失	其他					
韶关棉土窝矿业有限公司										10,948,237.31	根据管理层持 有意图判断
广东韶关瑶岭矿业有限公司	34,106,900.00						34,106,900.00		1,125,785.19		根据管理层持 有意图判断
包头市新源稀土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2,039,525.96						2,039,525.96				根据管理层持 有意图判断
合计	36,146,425.96						36,146,425.96		1,125,785.19	10,948,237.31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投资主要是对广东韶关瑶岭矿业有限公司 19.00%股权按估算的公允价值计量；对包头市新源稀土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股权按股权转让日公允价值计量。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2,576,621.50	62,576,621.50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62,576,621.50	62,576,621.5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1,072,241.04	21,072,241.04
2.本期增加金额	1,219,074.05	1,219,074.05
(1) 计提或摊销	1,219,074.05	1,219,074.05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2,291,315.09	22,291,315.0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249,674.24	1,249,674.24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249,674.24	1,249,674.24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9,035,632.17	39,035,632.17
2.期初账面价值	40,254,706.22	40,254,706.22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051,760,789.97	1,077,747,285.68
固定资产清理	10,402.43	
合计	1,051,771,192.40	1,077,747,285.68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37,720,457.57	503,635,947.12	14,457,016.10	31,721,299.15	1,487,534,719.94
2.本期增加金额	5,826,579.29	14,087,123.41	303,274.34	649,353.63	20,866,330.67
(1) 购置	4,226,986.86	2,767,568.38	303,274.34	633,149.74	7,930,979.32
(2) 在建工程转入	1,599,592.43	2,508,836.89			4,108,429.32
(3) 其他		8,810,718.14		16,203.89	8,826,922.03
3.本期减少金额	10,536,267.69	82,931.68	655,155.32	172,106.57	11,446,461.26
(1) 处置或报废	1,315,440.00	82,931.68	655,155.32	172,106.57	2,225,633.57
(2) 其他减少	9,220,827.69				9,220,827.69
4.期末余额	933,010,769.17	517,640,138.85	14,105,135.12	32,198,546.21	1,496,954,589.3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96,457,777.06	159,168,956.20	10,861,656.45	22,732,924.68	389,221,314.39
2.本期增加金额	18,287,686.51	15,960,740.43	743,833.20	1,553,597.04	36,545,857.18
(1) 计提	18,287,686.51	15,960,740.43	743,833.20	1,553,597.04	36,545,857.18
3.本期减少金额	349,105.65	73,628.87	539,453.64	169,755.67	1,131,943.83
(1) 处置或报废	349,105.65	73,628.87	539,453.64	169,755.67	1,131,943.83
(2) 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214,396,357.92	175,056,067.76	11,066,036.01	24,116,766.05	424,635,227.7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6,928,288.50	3,560,362.05	49,568.76	27,900.56	20,566,119.87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183.38	3,943.10	2,421.75	7,548.23
(1) 处置或报废		1,183.38	3,943.10	2,421.75	7,548.23
4.期末余额	16,928,288.50	3,559,178.67	45,625.66	25,478.81	20,558,571.64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01,686,122.75	339,024,892.42	2,993,473.45	8,056,301.35	1,051,760,789.97
2.期初账面价值	724,334,392.01	340,906,628.87	3,545,790.89	8,960,473.91	1,077,747,285.6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113,350,439.05	42,515,163.66	300,741.55	70,534,533.84	
机器设备	27,160,247.98	21,790,131.93	2,453,179.27	2,916,936.78	
运输设备	41,480.00	39,897.17		1,582.83	
办公设备	205,875.84	185,877.75	8,294.05	11,704.04	
合计	140,758,042.87	64,531,070.51	2,762,214.87	73,464,757.49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451,309.41	尚在办理过程中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电子设备其他增加，房屋及建筑物其他减少主要由于公司子公司富远公司年处理 5000 吨中钇富钬稀土矿分离生产线异地搬迁升级改造项目本期完成财务决算，根据决算结果调整以前年度暂估入账分类金额。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办公设备	10,402.43	
合计	10,402.43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11,644,125.38	327,784,283.18
工程物资		
合计	411,644,125.38	327,784,283.18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辉绿岩开发项目	4,044,838.55	1,197,918.55	2,846,920.00	4,044,838.55	1,197,918.55	2,846,920.00
年产 2000 吨稀土合金项目	2,559,232.69	2,559,232.69		2,559,232.69	2,559,232.69	
华企公司水冶车间建设工程项目	9,808,334.82		9,808,334.82	3,053,239.39		3,053,239.39
广东省新丰县左坑矿区稀土矿开发项目	120,771,087.14		120,771,087.14	107,622,074.10		107,622,074.10
红岭钨矿 6000t / d 采选扩建项目	185,117,307.03		185,117,307.03	167,355,476.18		167,355,476.18
采场表层废弃砂土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14,653,914.02		14,653,914.02	14,297,302.79		14,297,302.79
五丰稀土矿氨氮污水处理站建设工程项目	3,202,032.76		3,202,032.76			
石人嶂粗破系统综合技术改造项目	34,436,305.54	11,281,695.54	23,154,610.00	34,436,305.54	11,281,695.54	23,154,610.00
石人嶂莲花山崩山区重大事故隐患治理工程	2,053,091.53	612,051.53	1,441,040.00	2,053,091.53	612,051.53	1,441,040.0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石人嶂 290 斜井开拓工程	8,029,248.49	8,029,248.49		8,029,248.49	8,029,248.49	
北坡隐患治理工程	2,955,066.60	1,655,116.60	1,299,950.00	2,955,066.60	1,655,116.60	1,299,950.00
广东省石人嶂钨矿接替资源勘察项目	969,082.55	255,302.55	713,780.00	969,082.55	255,302.55	713,780.00
8000 吨/年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项目	33,948,720.73		33,948,720.73			
零星工程项目	21,528,530.08	6,842,101.20	14,686,428.88	12,841,991.92	6,842,101.20	5,999,890.72
合计	444,076,792.53	32,432,667.15	411,644,125.38	360,216,950.33	32,432,667.15	327,784,283.1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 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 化累计金 额	其中：本 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辉绿岩开发项目	1,780.00	4,044,838.55				4,044,838.55	22.72	22.72				
年产 2000 吨稀土合金项目	19,950.01	2,559,232.69				2,559,232.69	6.05	6.05				
华企公司水冶车间建设工程项目	1,500.00	3,053,239.39	7,496,891.06	12,300.88	729,494.75	9,808,334.82	70.33	70.33				
广东省新丰县左坑矿区稀土矿开发项目	39,713.27	107,622,074.10	13,149,013.04			120,771,087.14	30.55	30.55				
红岭钨矿 6000t / d 采选扩建项目	119,527.94	167,355,476.18	17,761,491.61			185,116,967.79	16.95	16.95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 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 化累计金 额	其中：本 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采场表层废 弃砂土资源 综合利用项 目	1,497.72	14,297,302.79	356,950.46			14,654,253.25	97.84	97.84				
五丰稀土矿 氨氮污水处 理站建设工 程项目	449.58		3,202,032.76			3,202,032.76	71.22	71.22				
石人嶂粗破 系统综合技 术改造项目	10,000.00	34,436,305.54				34,436,305.54	34.44	34.44				
石人嶂莲花 山崩山区重 大事故隐患 治理工程	7,000.00	2,053,091.53				2,053,091.53	6.00	6.00				
石人嶂 290 斜井开拓工 程	1,000.00	8,029,248.49				8,029,248.49	80.29	80.29				
北坡隐患治 理工程	401.00	2,955,066.60				2,955,066.60	73.69	73.69				
广东省石人 嶂钨矿接替 资源勘察项 目	980.00	969,082.55				969,082.55	10.00	25.00				
8000 吨/年高 性能钕铁硼 永磁材料项 目	125,204.00		35,339,138.84	1,390,418.11		33,948,720.73	76.63	76.63				
零星工程项 目		12,841,991.92	15,005,377.24	2,705,710.33	3,613,128.74	21,528,530.09						
合计	329,003.52	360,216,950.33	92,310,895.01	4,108,429.32	4,342,623.49	444,076,792.53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172,723.83	10,690,910.10	634,253.77	22,497,887.70
2.本期增加金额				
(1) 租赁				
3.本期减少金额	893,774.96			893,774.96
(1) 租赁到期	893,774.96			893,774.96
(2) 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10,278,948.87	10,690,910.10	634,253.77	21,604,112.7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599,738.21	10,494,848.91	389,922.66	13,484,509.78
2.本期增加金额	698,890.45	16,338.42	48,866.22	764,095.09
(1) 计提	698,890.45	16,338.42	48,866.22	764,095.09
3.本期减少金额	893,774.96			893,774.96
(1) 租赁到期	893,774.96			893,774.96
(2) 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2,404,853.70	10,511,187.33	438,788.88	13,354,829.9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874,095.17	179,722.77	195,464.89	8,249,282.83
2.期初账面价值	8,572,985.62	196,061.19	244,331.11	9,013,377.92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专利权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9,107,121.78	1,090,406,283.09	338,173.01	6,455,192.85	1,166,306,770.73
2.本期增加金额	393,905.66				393,905.66
(1) 购置					
(2) 其他	393,905.66				393,905.66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69,501,027.44	1,090,406,283.09	338,173.01	6,455,192.85	1,166,700,676.39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4,124,184.18	318,702,927.31	288,361.31	4,256,733.19	337,372,205.99
2.本期增加金额	788,265.54	24,441,137.89	3,147.54	402,264.42	25,634,815.39
(1) 计提	788,265.54	24,441,137.89	3,147.54	402,264.42	25,634,815.39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4,912,449.72	343,144,065.20	291,508.85	4,658,997.61	363,007,021.3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4,588,577.72	747,262,217.89	46,664.16	1,796,195.24	803,693,655.01
2.期初账面价值	54,982,937.60	771,703,355.78	49,811.70	2,198,459.66	828,934,564.7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数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高品质异性烧结钕铁硼磁体制备关键技术开发	1,811,320.75					1,811,320.75
合计	1,811,320.75					1,811,320.75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稀土分离萃取剂	78,679,268.23	3,350,405.78	5,062,345.27		76,967,328.74
龙南槽体料液	7,688,169.84		599,012.82		7,089,157.02
仁居稀土矿地质勘查项目	3,540,553.99		181,323.96		3,359,230.03
半风化壳钨多金属资源综合勘查项目	3,282,330.56		457,058.28		2,825,272.28
其他	12,496,348.11	1,995,193.75	2,121,172.76		12,370,369.10
合计	105,686,670.73	5,345,599.53	8,420,913.09		102,611,357.17

29、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15,729,608.92	20,429,963.70	121,036,055.54	19,979,275.6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6,020,627.36	4,005,156.84	2,045,548.84	511,387.21
可抵扣亏损	245,974,078.30	37,518,890.19	303,865,007.95	51,072,257.20
租赁负债	8,528,567.10	2,113,149.01	9,156,941.88	2,270,638.33
政府补助	17,395,930.46	2,609,389.57	19,040,994.87	2,856,149.23
其他			1,831,741.39	457,935.35

合计	403,648,812.14	66,676,549.31	456,976,290.47	77,147,642.95
----	----------------	---------------	----------------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8,265,621.26	2,046,858.83	9,013,230.36	2,228,874.48
计提一次性扣除资产	27,993,464.47	4,199,019.67	27,464,092.80	4,119,613.92
合计	36,259,085.73	6,245,878.50	36,477,323.16	6,348,488.4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97,012.96	64,401,110.79	2,171,105.22	74,976,537.7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97,012.96	4,248,865.54	2,171,105.22	4,177,383.1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966,739,049.85	815,514,158.87
资产减值准备	277,816,892.92	191,391,836.94
租赁负债	5,669,724.81	5,672,086.58
预计负债	1,766,714.76	1,023,161.20
合计	1,251,992,382.34	1,013,601,243.5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6 年	36,781,499.49	38,052,024.98	
2027 年	99,313,812.01	65,976,751.64	
2028 年	195,362,650.32	183,256,864.53	
2029 年	230,886,916.22	190,898,474.33	
2030 年	297,013,552.68	178,362,070.55	
2031 年	107,380,619.13	5,800,792.23	
2032 年及以后年度		153,167,180.61	
合计	966,739,049.85	815,514,158.8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款	149,500.00		149,500.00			
预付征地款	15,979,291.10		15,979,291.10	17,056,680.00		17,056,680.00
预付设备款	12,411,322.80	2,309,311.16	10,102,011.64	19,073,955.80	2,309,311.16	16,764,644.64
槽体物料	254,457,979.45	12,645,724.47	241,812,254.98	254,457,979.45	12,645,724.47	241,812,254.98
土地复垦保证金	6,773,898.11		6,773,898.11	4,898,914.63		4,898,914.63
合计	289,771,991.46	14,955,035.63	274,816,955.83	295,487,529.88	14,955,035.63	280,532,494.25

补偿性资产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78,255,922.95	78,255,922.95	其他	保证金、冻结存款等	40,157,668.67	40,157,668.67	其他	保证金、冻结存款等
固定资产	64,453,471.63	26,616,245.50	抵押	融资抵押	65,018,368.63	28,778,375.52	抵押	融资抵押
其他非流动资产	6,773,898.11	6,773,898.11	其他	复垦保证金	4,898,914.63	4,898,914.63	其他	复垦保证金
合计	149,483,292.69	111,646,066.56	/	/	110,074,951.93	73,834,958.82	/	/

其他说明：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货币资金具体详见本附注七 1、货币资金。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17,286,055.82	70,234,183.00
抵押借款		
信用借款	1,093,809,351.80	632,902,876.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226,144.15	344,850.01
合计	1,311,321,551.77	703,481,909.01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公司本期质押、抵押借款情况详见：“附注十六 1、重要承诺事项”。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74,353,905.18	59,609,058.95
信用证	595,272,460.00	418,200,740.85
合计	869,626,365.18	477,809,799.8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80,298,644.73	140,951,735.31
1-2 年	43,115,011.23	29,317,665.39
2-3 年	12,135,024.62	4,776,133.88
3 年以上	5,782,592.07	22,427,254.34
合计	341,331,272.65	197,472,788.92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盛业建设有限公司	30,373,259.29	尚未结算
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4,480,889.56	尚未结算
广东省南岭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4,472,291.74	尚未结算
广东省地质局韶关地质调查中心	4,360,747.30	尚未结算
广东省冶金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3,801,979.80	尚未结算
合计	47,489,167.6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稀土及相关产品	55,529,042.22	8,582,469.13
预收其他产品	16,904,068.67	15,988,099.09
合计	72,433,110.89	24,570,568.2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湖南省韶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4,888,445.98	尚未结算
合计	14,888,445.98	/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负债按账龄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55,028,708.99	7,174,478.66
1-2 年	896,276.94	3,514,090.45
2-3 年	2,626,125.85	3,029.21
3 年以上	13,881,999.11	13,878,969.90
合计	72,433,110.89	24,570,568.2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377,176.05	109,458,121.99	72,270,873.80	46,564,424.2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074,733.21	12,235,545.07	11,591,203.13	6,719,075.15
三、辞退福利		507,170.93	507,170.93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5,451,909.26	122,200,837.99	84,369,247.86	53,283,499.39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232,773.87	90,764,885.33	52,115,632.12	45,882,027.08
二、职工福利费		3,900,163.68	3,900,163.68	
三、社会保险费	1,649,743.00	6,117,350.14	7,403,737.14	363,356.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649,743.00	5,632,354.59	6,918,741.59	363,356.00
工伤保险费		484,995.55	484,995.55	
四、住房公积金	20,963.99	6,532,579.15	6,507,043.52	46,499.6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73,695.19	1,955,540.97	2,156,694.62	272,541.54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187,602.72	187,602.72	
合计	9,377,176.05	109,458,121.99	72,270,873.80	46,564,424.2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338.50	8,906,962.24	8,884,400.64	27,900.10
2、失业保险费	335.16	466,799.18	466,799.18	335.16
3、企业年金缴费	6,069,059.55	2,861,783.65	2,240,003.31	6,690,839.89
合计	6,074,733.21	12,235,545.07	11,591,203.13	6,719,075.1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457,527.76	38,684,676.12

企业所得税	30,617,453.18	3,503,064.40
个人所得税	263,080.93	8,896,565.1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8,232.03	1,706,958.06
教育费附加	76,821.14	735,309.90
地方教育附加	51,214.09	490,206.55
房产税	2,564,625.70	423,204.36
资源税	2,895,584.60	677,749.03
印花税	1,735,653.93	1,738,991.99
土地使用税	434,235.74	149,338.04
其他税费	5,442.77	6,640.49
合计	45,229,871.87	57,012,704.12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960,871.10	374,970.07
其他应付款	344,806,230.42	160,837,465.57
合计	346,767,101.52	161,212,435.64

(2)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374,239.00	374,239.00
韶关石人嶂矿业有限公司计提未支付的其他股东股利	731.07	731.07
平远县华企稀土实业有限公司计提未支付的其他股东股利	1,585,901.03	
合计	1,960,871.10	374,970.07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普通股股利 374,239.00 元，是股份公司早期个人股利。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外部资金往来	276,757,705.15	91,314,607.25
保证金	38,280,872.60	38,830,808.22
代收代扣款	403,084.56	506,656.52

押金	2,503,065.60	2,953,160.29
零星费用	136,442.92	352,904.92
其他	26,725,059.59	26,879,328.37
合计	344,806,230.42	160,837,465.57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新丰县工贸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83,855,701.00	尚未结算
汉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7,034,968.44	尚未结算
湖南省韶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123,341.80	尚未结算
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	尚未结算
平远县恒昌盛矿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	尚未结算
合计	116,014,011.2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龄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29,613,185.02	61,512,974.38
1 至 2 年	48,763,104.11	10,217,636.10
2 至 3 年	8,115,179.80	8,492,920.83
3 年以上	58,314,761.49	80,613,934.26
合计	344,806,230.42	160,837,465.57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212,660.00	101,045,524.2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8,198,027.41	3,457,315.0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482,077.41	2,509,357.3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74,000,000.00	74,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983,968.21	7,007,344.31
合计	94,876,733.03	188,019,540.97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待转销项税额	7,893,833.20	1,682,287.32
短期应付债券	401,179,787.88	403,294,460.36
合计	409,073,621.08	404,976,747.6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25 广晟有色 SCP001	100.00	1.78	2025 年 7 月 11 日	252 天	400,000,000.00	403,294,460.36		1,603,764.44	17,501.23	404,915,726.03	0.00	否
26 中稀有有色 SCP001	100.00	1.57	2026 年 4 月 24 日	250 天	400,000,000.00		399,972,602.74	1,199,890.41	7,294.73		401,179,787.88	否
合计	/	/	/	/	800,000,000.00	403,294,460.36	399,972,602.74	2,803,654.85	24,795.96	404,915,726.03	401,179,787.8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3,212,660.00	9,970,000.00
信用借款	213,541,774.00	271,388,6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12,878,405.64	10,498,716.39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212,660.00	101,045,524.20
合计	226,420,179.64	190,811,792.19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公司本期质押、抵押借款情况详见：附注十六 1、重要承诺事项。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期票据	408,177,011.32	403,397,244.42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8,198,027.41	3,457,315.08
合计	399,978,983.91	399,939,929.34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元)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24 广晟有色 MTN001	100	2.39	2024 年 8 月 20 日	3 年	400,000,000.00	403,397,244.42		4,760,239.61	19,527.29		408,177,011.32	否
合计	/	/	/	/	400,000,000.00	403,397,244.42		4,760,239.61	19,527.29		408,177,011.32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5,851,438.70	16,670,434.71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653,146.79	1,841,406.23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983,968.21	7,007,344.31
合计	7,214,323.70	7,821,684.17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30,181,500.00	282,181,500.00
专项应付款		
合计	230,181,500.00	282,181,500.00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支付采矿权价款	304,181,500.00	356,181,5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74,000,000.00	74,000,000.00
合计	230,181,500.00	282,181,500.00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长期辞退福利	2,943,159.54	3,296,487.62
其他长期福利		
减：一年以内到期的未折现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482,077.41	2,509,357.38
合计	461,082.13	787,130.24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1,766,714.76	1,023,161.20	
合计	1,766,714.76	1,023,161.2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何顺金等7名员工对韶关石人嶂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石人嶂公司）拖欠工资、被迫解除劳动合同的经济补偿金、未休年假工资等各种劳动争议纠纷向石人嶂公司提起诉讼赔偿，石人嶂公司综合判断预计赔偿金额 176.67 万元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9,317,391.16		1,109,455.16	18,207,936.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0,976,228.36		712,849.00	10,263,379.36	
合计	30,293,619.52		1,822,304.16	28,471,315.3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政府补助详见“附注十一、政府补助”中的“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36,435,910.00						336,435,910.00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570,990,753.13			2,570,990,753.13
其他资本公积	5,819,236.46	1,565,678.99		7,384,915.45
合计	2,576,809,989.59	1,565,678.99		2,578,375,668.5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公司调整联营企业广东省大宝山矿业有限公司其他权益变动 1,565,678.99 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201,534.57							-16,201,534.57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6,201,534.57							-16,201,534.57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6,201,534.57							-16,201,534.57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6,904,043.42	8,385,184.46	6,029,822.51	29,259,405.37
合计	26,904,043.42	8,385,184.46	6,029,822.51	29,259,405.3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530,413.62	32,023,610.00		40,554,023.62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8,530,413.62	32,023,610.00		40,554,023.6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	----	-----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58,173,833.55	-407,460,401.6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58,173,833.55	-407,460,401.6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3,460,048.74	127,555,922.6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2,023,610.00	8,530,413.6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50,465,386.5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加：盈余公积补亏		21,470,180.73
所有者权益其他内部结转		825,138,545.37
期末未分配利润	879,144,885.79	558,173,833.5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506,320,136.53	2,211,739,419.43	2,677,242,540.37	2,554,544,335.82
其他业务				
合计	2,506,320,136.53	2,211,739,419.43	2,677,242,540.37	2,554,544,335.82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行业分类				
工业	1,186,586,786.82	984,249,997.08	1,089,012,879.33	1,014,691,335.60
商业	1,319,733,349.71	1,227,489,422.35	1,588,229,661.04	1,539,853,000.22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2,506,320,136.53	2,211,739,419.43	2,673,776,561.49	2,552,549,582.70
境外			3,465,978.88	1,994,753.12
市场或客户类型				
稀土及相关产品	1,851,727,769.56	1,615,431,585.70	1,764,200,515.12	1,670,466,158.56
其他	654,592,366.97	596,307,833.73	913,042,025.25	884,078,177.26
合计	2,506,320,136.53	2,211,739,419.43	2,677,242,540.37	2,554,544,335.8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9,397.73	1,091,249.40
教育费附加	227,044.46	583,032.75
地方教育费附加	151,228.24	389,988.68
资源税	11,801,066.49	11,774,884.28
印花税	3,480,020.55	3,154,031.70
土地使用税	526,536.51	532,313.38
房产税	2,830,191.62	2,178,926.64
车船使用税	8,654.00	8,673.92
其他	26,713.70	743,842.36
合计	19,430,853.30	20,456,943.11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961,093.44	9,444,824.67
仓储保管费	1,512,576.96	517,900.16
保险费	1,205,327.78	237,212.48
其他	1,425,528.74	2,008,346.07
合计	14,104,526.92	12,208,283.38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8,108,395.92	50,824,824.90
折旧费	9,308,511.52	7,951,532.34
无形资产摊销	5,786,039.72	12,208,253.2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27,421.68	645,151.26
中介服务费	2,260,669.02	1,527,355.78
业务招待费	580,451.71	695,220.87
差旅费	998,026.87	827,904.60
租赁费	227,341.14	246,133.14
董事会费	185,660.38	10,957.94

办公费	479,031.12	598,232.55
水电费	412,928.45	294,987.63
低值易耗品摊销	84,343.11	84,581.75
使用权资产折旧	41,735.70	1,244,574.46
物业管理费	1,372,905.85	1,134,629.49
其他	4,231,007.88	4,568,258.00
合计	75,004,470.07	82,862,597.92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588,658.26	8,167,109.36
折旧费	503,530.80	673,814.15
材料消耗	1,254,687.41	1,691,796.25
业务经费	3,231.00	12,000.00
技术服务费	2,609,811.32	1,514,603.96
其他	637,873.79	1,942,257.38
合计	15,597,792.58	14,001,581.10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5,604,504.16	39,848,758.08
减：利息收入	2,025,163.55	1,392,508.33
汇兑损益	20,088.07	-139,001.63
其他	1,364,015.02	1,985,859.84
合计	34,963,443.70	40,303,107.96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105,077.16	1,891,163.64
个税手续费返还	115,367.39	83,364.31
进项税加计抵减	5,070,638.32	2,150,687.64
合计	7,291,082.87	4,125,215.59

其他说明：

本公司政府补助详见附注十一、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36,239,281.36	115,445,398.5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953,809.74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90,022.48	-54,025.64
合计	336,829,303.84	114,437,563.21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衍生金融资产	-3,066,341.04	108,980.70
合计	-3,066,341.04	108,980.70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335,520.36	-3,533,426.8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756,656.87	-270,064.21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合计	-9,092,177.23	-3,803,491.06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6,141,231.98	18,052,729.18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292,453.70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300,000.00	
合计	-25,841,231.98	16,760,275.48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145,301.85	4,362.20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9,358.49
合计	-145,301.85	-4,996.2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50,873.47	
无法支付的款项	10,627.73	578,360.20	10,627.73
其他利得	1,144,537.39	39,763.86	1,144,537.39
合计	1,155,165.12	668,997.53	1,155,165.1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61,000.00	70,000.00	61,000.00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支出	1,521,993.42	4,722,314.43	1,521,993.42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627,513.02	3,551.97	627,513.02
停工损失	3,984,738.85	11,088,794.63	3,984,738.85
其他	499,136.82	1,308,102.75	499,136.82
合计	6,694,382.11	17,192,763.78	6,694,382.11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3,848,627.67	5,977,550.56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368,483.74	6,374,647.68
合计	44,217,111.41	12,352,198.2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35,915,748.1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8,696,849.6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152,618.5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600,973.6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83,397,956.4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768,630.9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6,337,104.27
研发支出加计扣除的影响	-1,635,872.16
所得税费用	44,217,111.4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025,163.55	1,392,508.33
收到政府补助资金	398,140.39	11,722,952.50
其他往来款	11,014,912.41	16,531,075.66
罚款、违约金收入	2,150.00	
合计	13,440,366.35	29,646,536.4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往来款	10,894,847.95	32,578,508.67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支出	200.00	194,079.48
捐赠支出	61,000.00	70,000.00
付现费用等支出	12,689,926.23	8,301,416.59
合计	23,645,974.18	41,144,004.7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114,585.74
合计		114,585.74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信用证等票据保证金	10,936,326.59	5,881,142.65
关联方资金往来	183,400,000.00	23,400,000.00
合计	194,336,326.59	29,281,142.6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信用证等票据保证金	67,747,679.22	14,408,215.85
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926,519.35	1,443,266.44
合计	68,674,198.57	15,851,482.29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703,481,909.01	1,895,428,362.66		1,287,470,014.04	118,705.86	1,311,321,551.77
长期借款 (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91,857,316.39	33,930,000.00	2,379,689.25	98,534,166.00		229,632,839.64
应付股利	374,970.07		52,051,287.53	50,465,386.50		1,960,871.10
应付债券 (含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403,397,244.42	400,000,000.00	4,779,547.72	399,999,780.82		408,177,011.32
其他流动负债-短期应付债券	403,294,460.36				2,114,672.48	401,179,787.88
租赁负债 (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4,829,028.48				630,736.57	14,198,291.91
合计	1,817,234,928.73	2,329,358,362.66	59,210,524.50	1,836,469,347.36	2,864,114.91	2,366,470,353.62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91,698,636.74	55,613,274.22
加：资产减值准备	25,841,231.98	-16,760,275.48
信用减值损失	9,092,177.23	3,803,491.0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7,764,931.23	34,311,583.34
使用权资产摊销	764,095.09	627,508.51
无形资产摊销	6,526,186.75	14,853,269.5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420,913.09	10,170,208.0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5,301.85	4,996.2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27,513.02	-47,321.5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66,341.04	-108,980.7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5,604,504.16	39,848,758.0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6,829,303.84	-114,437,563.2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297,001.38	6,951,773.9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1,482.36	-577,126.2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71,098,577.58	-645,084,400.2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2,165,321.96	275,109,137.0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23,925,287.56	260,574,375.6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247,599.90	-75,147,291.7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当期新增使用权资产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51,954,626.47	533,105,248.5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57,555,891.88	620,034,520.4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4,398,734.59	-86,929,271.9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251,954,626.47	957,555,891.88
其中：库存现金	55,242.41	51,671.8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43,061,885.79	957,504,220.0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8,837,498.27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51,954,626.47	957,555,891.8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 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33,252.14	6.8109	226,477.00
港币	72,933.59	0.86855	63,346.47

(2) 货币缺乏可兑换性的性质及其财务影响、所采用的即期汇率及其估计过程，以及企业因货币缺乏可兑换性而面临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3)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境外经营的记账本位币与企业的列报货币之间缺乏可兑换性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926,519.35(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 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建筑物	1,163,799.72	
合计	1,163,799.72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588,658.26	8,167,109.36
折旧费	503,530.80	673,814.15
材料消耗	1,254,687.41	1,691,796.25
业务经费	3,231.00	12,000.00
技术服务费	2,609,811.32	1,514,603.96
其他	637,873.79	1,942,257.38
合计	15,597,792.58	14,001,581.10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5,597,792.58	14,001,581.10
资本化研发支出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东晟源永磁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河源	30,000.00	广东河源	磁性材料生产、加工和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广晟有色（香港）贸易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2,436.53	广东香港	进出口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德庆兴邦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广东德庆	10,000.00	广东德庆	稀土分离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深圳市福义乐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2,787.07	广东深圳	磁性材料生产、加工和销售	5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龙南市和利稀土冶炼有限公司	江西龙南	3,000.00	江西龙南	稀土分离	5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10,001.50	广东广州	进出口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韶关石人嶂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韶关	5,464.18	广东韶关	有色金属采选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广东省富远稀土有限公司	广东平远	17,500.00	广东平远	稀土分离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平远县华企稀土实业有限公司	广东平远	120.00	广东平远	稀土矿产品开采	9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大埔县新诚基工贸有限公司	广东大埔	312.77	广东大埔	稀土矿产品开采	98.08	1.9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新丰广晟稀土开发有限公司	广东新丰	600.00	广东新丰	稀土矿产品开采	5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广东晟丰资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翁源	42,552.30	广东翁源	有色金属采选	51.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平远县华企稀土实业有限公司	10.00	-20,515.24	1,585,901.03	37,017,276.96
新丰广晟稀土开发有限公司	45.00	-2,100,326.58		-21,493,635.74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平远县华企稀土实业有限公司	33,114.24	9,474.93	42,589.17	4,981.20	4.90	4,986.10	34,321.77	6,953.28	41,275.05	4,379.94	4.90	4,384.84
新丰广晟稀土开发有限公司	157.92	66,872.67	67,030.59	50,970.67	20,800.00	71,770.67	166.11	66,871.40	67,037.51	45,310.85	26,000.00	71,310.85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平远县华企稀土实业有限公司	5,851.10	798.21	798.21	2,899.31	5,812.19	1,167.59	1,167.59	32.88
新丰广晟稀土开发有限公司		-466.74	-466.74	1.83		-640.12	-640.12	2,724.32

其他说明：

这些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为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相互抵消前的金额，但经过了合并日公允价值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广西贺州金广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广西贺州	广西贺州	稀土产品,化工产品,永磁材料,有色金属加工,销售		30.00	权益法
广东东电化广晟稀土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广东梅县	广东梅县	钕铁硼磁性材料生产、加工、销售	37.00		权益法
广东省大宝山矿业有限公司	广东韶关	广东韶关	金属矿采选	40.00		权益法
赣州齐畅新材料有限公司	江西赣州	江西赣州	稀有稀土金属冶炼		1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根据赣州齐畅新材料有限公司章程的约定,该公司董事会由三人组成,其中子公司进出口公司向赣州齐畅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会派出一名董事。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贺州金广	东电化公司	大宝山	赣州齐畅	贺州金广	东电化公司	大宝山	赣州齐畅
流动资产	128,310,388.03	243,325,856.29	1,801,091,890.32	85,491,528.44	90,989,633.73	225,219,008.50	900,273,641.10	92,933,038.13
非流动资产	28,306,075.61	172,103,240.97	2,149,036,893.41	76,020,254.02	27,611,304.31	181,534,916.78	2,561,977,301.27	74,536,746.64
资产合计	156,616,463.64	415,429,097.26	3,950,128,783.73	161,511,782.46	118,600,938.04	406,753,925.28	3,462,250,942.37	167,469,784.77
流动负债	87,266,688.47	76,879,834.82	628,946,329.30	44,628,803.32	53,216,108.25	69,213,058.79	584,329,527.39	63,697,664.82
非流动负债		26,323,105.38	513,532,828.03			29,450,603.03	437,767,440.54	
负债合计	87,266,688.47	103,202,940.20	1,142,479,157.33	44,628,803.32	53,216,108.25	98,663,661.82	1,022,096,967.93	63,697,664.82
少数股东权益			6,396,863.09				5,972,578.8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8,641,775.17	312,226,157.06	2,801,252,763.31	116,882,979.14	65,384,829.79	308,090,263.46	2,434,181,395.56	103,772,119.9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 产份额	20,592,532.55	115,523,678.11	1,120,501,105.32	11,688,297.91	19,615,448.94	113,993,397.48	973,672,558.22	10,377,212.00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 账面价值	20,592,532.55	115,523,678.11	1,120,501,105.32	11,688,297.91	19,615,448.94	113,993,397.48	973,672,558.22	10,377,212.0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 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92,811,366.98	187,309,820.41	1,769,229,499.38	99,202,663.77	169,867,825.34	146,058,529.08	1,000,263,168.15	214,916,955.34
净利润	3,256,945.38	4,135,893.60	848,179,230.41	18,062,825.76	757,249.28	4,333,885.38	294,824,001.76	13,018,749.89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256,945.38	4,135,893.60	848,179,230.41	18,062,825.76	757,249.28	4,333,885.38	294,824,001.76	13,018,749.89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359,286.23				358,149.00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797,132.92	797,132.9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40.89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40.89
		797,132.92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52,408,943.77	52,296,103.9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31,517.65	-776,058.11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31,517.65	-776,058.11

注明：广东省茂名市电白区人民法院于 2025 年 8 月 7 日受理中稀有对茂名市金晟矿业有限公司提出的强制清算申请，2025 年 12 月 10 日，广东省茂名市电白区人民法院指定广东海日律师事务所为清算组，2026 年 1 月 27 日，清算组接管茂名金晟。截至本报告日，茂名金晟的清算工作仍在进行中。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末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江西铨通稀土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1,834,228.93	346,656.15	12,180,885.08
合计	11,834,228.93	346,656.15	12,180,885.08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6、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一、政府补助****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9,317,391.16			1,109,455.16		18,207,936.00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10,976,228.36			712,849.00		10,263,379.36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0,293,619.52			1,822,304.16		28,471,315.36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6,181,627.71	2,927,017.92
与资产相关	1,109,455.16	1,198,197.67
合计	7,291,082.87	4,125,215.59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1、金融工具的风险**☒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借款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

（一）信用风险

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本公司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1,067,412.99	
应收账款	388,708,573.43	57,457,342.99
其他应收款	155,678,852.56	62,019,500.69
合计	545,454,838.98	119,476,843.68

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前五大应收账款余额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 41.61%。本公司前五大其他应收款余额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 80.01%。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下属财务部门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311,321,551.77	1,311,321,551.77	1,311,321,551.77			
应付票据	869,626,365.18	869,626,365.18	869,626,365.18			
应付账款	341,331,272.65	341,331,272.65	341,331,272.65			
其他应付款	344,806,230.42	344,806,230.42	344,806,230.42			
应付股利	1,960,871.10	1,960,871.10	1,960,871.10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款项）	229,632,839.64	229,632,839.64	3,212,660.00	14,909,920.27	53,821,148.20	157,689,111.17
应付债券（含一年内到期的款项）	408,177,011.32	408,177,011.32	8,198,027.41	399,978,983.91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款项）	14,198,291.91	14,198,291.91	6,983,968.21	1,352,601.42	2,037,860.22	3,823,862.06
长期应付款（含一年内到期的款项）	304,181,500.00	304,181,500.00	74,000,000.00	74,181,500.00	52,000,000.00	104,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超短期融资债券）	401,179,787.88	401,179,787.88	401,179,787.88			
金融负债小计	4,226,415,721.87	4,226,415,721.87	3,362,620,734.62	490,423,005.60	107,859,008.42	265,512,973.23

（三）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和港币）依然存在汇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

（1）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项目	港币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226,477.00	63,346.47	289,823.47
应收账款			
小计	226,477.00	63,346.47	289,823.47
外币金融负债：			
小计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美元项目	港币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543,811.50	60,276.40	604,087.90
应收账款	2,528,962.24		2,528,962.24
小计	3,072,773.74	60,276.40	3,133,050.14
外币金融负债：			
小计			

（3）敏感性分析：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对于本公司各类美元及港币金融资产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及港币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 2.17 万元。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应付债券及短期融资券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1)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借款合同、固定利率借款合同、未终止确认的商业汇票及信用证、应付债券、其他流动负债（超短期融资债券），其中浮动利率借款金额为 45,155.01 万元，固定利率借款金额为 36,694.07 万元，商业汇票及信用证贴现借款 70,935.90 万元，应付债券 40,817.70 万元，其他流动负债（超短期融资债券）40,117.98 万元。详见“附注七、32、35、43、44、45、46”。

(2) 敏感性分析：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 225.78 万元。

上述敏感性分析假定在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利率变动，并且已应用于本公司所有按浮动利率获得的借款。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6,146,425.96	36,146,425.96
（四）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应收款项融资			261,826,024.84	261,826,024.8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97,972,450.80	297,972,450.80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以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权益投资主要是对广东珠江稀土有限公司的投资按账面成本视同公允价值计量；对广东韶关瑶岭矿业有限公司 19.00%股权和韶关棉土窝矿业有限公司 19.00%股权按估算的公允价值计量；对包头市新源稀土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股权按股权转让日公允价值计量。应收款项融资系本公司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采用票面金额确认报表日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	资产管理和运营等	100,000.00	19.45	19.4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为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持股比例 100.00%。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茂名市金晟矿业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广西贺州金广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东东电化广晟稀土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江西铨通稀土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赣州齐畅新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东省大宝山矿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稀江西稀土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中稀（江苏）稀土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中稀（微山）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山东南稀金石新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保定市满城华保稀土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参股企业
中稀（凉山）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湖南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包头市新源稀土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中稀（广西）金源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赣州稀土龙南冶炼分离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中稀（寿光）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广东省广晟饮食服务有限公司	原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广州长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原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江苏国盛新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的参股企业
广西稀有稀土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定南大华新材料资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中稀南方稀土（新丰）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江西南方稀土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的参股企业
郴州雄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原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赣州稀土（龙南）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广西国盛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赣州天和永磁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的参股企业
四川省乐山锐丰冶金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的参股企业
中稀（宜兴）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的参股企业
赣州稀土友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惠州市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原实际控制人参股的企业
中国稀土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有研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的参股企业
江华正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的参股企业
乐山有研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的参股企业
中国稀土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中稀（凉山）稀土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有研稀土高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的参股企业
赣州齐飞新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的参股企业
广东国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实际控制人参股的企业
云南保山稀有稀土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中国稀土集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中稀（凉山）稀土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雄安稀土功能材料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的参股企业
中稀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中稀（深圳）稀有稀土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山东中金岭南铜业有限责任公司	原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广东省广晟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原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江苏广晟健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参股企业
有研稀土（荣成）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韶关稀土窝矿业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中国稀土集团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广东韶关瑶岭矿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新丰县工贸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中稀江西稀土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	435,993,274.37	800,000,000.00	否	288,211,734.55
赣州稀土龙南冶炼分离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	2,676,991.15		否	24,743,362.84
赣州稀土（龙南）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			否	9,609,734.52
中稀（江苏）稀土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	16,130,336.26	250,000,000.00	否	995,575.22
中稀（微山）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	642,122.49	150,000,000.00	否	13,194,690.27
中稀（寿光）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	485,327.41		否	12,405,840.71
山东南稀金石新材料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		200,000,000.00	否	2,973,451.33
保定市满城华保稀土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	758,865.97		否	8,619,469.03
中稀（凉山）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	24,892,035.40	500,000,000.00	否	11,955,752.21
湖南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	18,112,689.72	100,000,000.00	否	
包头市新源稀土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	854,457.28		否	10,495,414.41
广西贺州金广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加工费	6,783,185.84		否	2,902,654.87
赣州齐畅新材料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加工费	907,964.60		否	68,665,693.30
中稀（广西）金源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		350,000,000.00	否	1,260,210.45
江苏国盛新材料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			否	265.49
广西稀有稀土贸易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	9,734.52		否	51,178,486.51
广东省广晟饮食服务有限公司	工作餐服务费			否	367,252.80
广州长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服务费			否	113,017.93
定南大华新材料资源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	6,637.17		否	
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		50,000,000.00	否	24,863,752.82
中稀南方稀土（新丰）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		160,000,000.00	否	62,624,139.79
郴州雄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有色金属			否	15,180,227.35
四川省乐山锐丰冶金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			否	1,150,442.48
广东珠江稀土有限公司	检测费			否	2,540.00
惠州市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服务费			否	20,462.2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稀土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服务	139,690,935.17	191,204,736.26
江西南方稀土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	83,521,504.42	
有研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服务	72,069,530.10	48,094,247.80
江华正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	39,718,584.08	
乐山有研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	22,181,858.41	3,765,486.73
广西贺州金广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服务	15,715,992.02	6,663,257.70
中国稀土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稀土产品	32,389,380.53	
赣州天和永磁材料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服务	15,615,044.24	
山东南稀金石新材料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	14,075,221.24	22,920,353.98
中稀（凉山）稀土贸易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服务	19,247,787.61	56,215,929.20
有研稀土高技术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服务	8,907,964.61	1,324,778.76
赣州齐飞新材料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	7,963,465.04	
中稀（寿光）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服务	4,590,470.73	476,155.75
广西稀有稀土贸易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	4,438,938.06	
保定市满城华保稀土有限公司	服务费	1,443,729.76	
包头市新源稀土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服务费	980,595.84	
赣州齐畅新材料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	562,015.27	
广东东电化广晟稀土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服务	275,740.69	79,646.02
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租赁费/服务费		63,317,614.49
广东国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		90,265.48
云南保山稀有稀土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服务		39,074,601.47
中国稀土集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服务		42,920,353.99
中稀（凉山）稀土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		7,946,902.65
雄安稀土功能材料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		3,230,088.50
中稀（深圳）稀有稀土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服务		1,037,168.14
山东中金岭南铜业有限责任公司	有色金属		460,012,255.1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中稀南方稀土（新丰）有限公司	中稀有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托管	2025 年 6 月 18 日	2028 年 6 月 17 日	参考相关成本支出情况及市场化因素定价	47,169.81
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稀有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托管	2025 年 6 月 18 日	2028 年 6 月 17 日	参考相关成本支出情况及市场化因素定价	188,679.25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4 月 29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受托广东稀土集团及其下属企业、中稀南方经营管理权的议案》，为理顺管理关系，广东稀土集团拟将自身业务、资产的经营管理权以及其持有的 9 家下属企业（其中控股企业 1 家，参股企业 8 家）现有的股东权利委托公司行使，委托期限自委托管理协议生效起 3 年，委托管理费用为 20 万元/年。

中稀南方将其经营管理权委托公司行使，委托期限自委托管理协议生效起 3 年，委托管理费用为 5 万元/年。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44,649.90	44,649.9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广东省广晟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									41,168.1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深圳市福义乐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3,060.00	2024 年 8 月 28 日	2026 年 4 月 10 日	是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子公司深圳福义乐公司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最高可用授信额度 6,000.00 万元借款，中稀有有色为其按 51.00% 股比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060.00 万元，深圳福义乐和惠州福益乐以自身持有的固定资产，对中稀有有色提供反担保。截至 2026 年 3 月 20 日，该笔授信项下借款余额为 859.00 万元，中稀有有色按股比承担担保责任，偿还宁波银行借款 438.09 万元，其担保份额借款已清偿完毕，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反担保尚未完全解除。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45,000,000.00	2020/4/30	2024/10/31	未偿还
中稀南方稀土（新丰）有限公司	160,000,000.00	2026/6/1	2027/5/31	未偿还
新丰县工贸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53,455,365.00	2024/3/1	2026/2/28	未偿还
新丰县工贸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3,400,000.00	2025/6/27	2027/6/26	未偿还
新丰县工贸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3,400,000.00	2026/6/30	2028/6/29	未偿还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韶关棉土窝矿业有限公司	700,378.00	2021/7/7	2024/7/6	未偿还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610,400.00	1,230,587.9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交易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稀南方稀土（新丰）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	337,944.04	
韶关棉土窝矿业有限公司	资金占用费	11,691.58	11,690.57
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	2,332,888.91	2,332,888.89
新丰县工贸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	928,628.00	
广东省广晟城市服务有限公司番禺万博分公司	物业费		756,020.07
合计		3,611,152.53	3,100,599.53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中国稀土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4,604,430.00	646,044.30		
应收账款	江苏广晟健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6,260,000.00	6,260,000.00	6,360,000.00	6,360,000.00
应收账款	赣州齐飞新材料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
应收账款	广西贺州金广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3,750,000.00	37,500.00	5,900,000.00	59,000.00
应收账款	有研稀土（荣成）有限公司			155,763.67	1,557.64
应收账款	广西稀有稀土贸易有限公司	5,016,000.00	50,160.00		
应收账款	乐山有研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4,675,000.00	46,750.00		
应收账款	山东南稀金石新材料有限公司	3,650,000.00	36,500.00		
应收账款	有研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8,011,000.00	180,110.00		
应收款项融资	有研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991,457.33		51,035,928.42	
应收款项融资	有研稀土高技术有限公司	5,625,000.00		11,494,687.62	
应收款项融资	中国稀土集团国际贸易有			10,798,225.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限公司				
应收款项融资	江华正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71,972,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乐山有研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3,274,300.03			
预付款项	中稀（凉山）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3,622,500.00	
预付款项	赣州齐畅新材料有限公司	8,254,061.95		499,061.95	
其他应收款	江西铨通稀土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5,167,895.40	15,167,895.40	15,167,895.40	15,167,895.40
其他应收款	韶关棉土窝矿业有限公司	856,553.00	808,820.53	844,160.00	790,216.20
其他应收款	中国稀土集团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8,457.70	584.58		
其他应收款	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中稀南方稀土（新丰）有限公司		5,950,000.00
应付账款	中国稀土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420,504.55
应付账款	中稀（微山）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5,600,104.43
应付账款	广西国盛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2,080,000.00
应付账款	江苏广晟健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20,933.10	220,933.10
应付账款	中稀（江苏）稀土有限公司	13,703,000.00	
应付账款	中稀江西稀土有限公司	124,940,787.00	
应付账款	广西贺州金广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975,000.00	
应付票据	中稀（凉山）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12,713,177.45	13,792,273.20
应付票据	广西稀有稀土贸易有限公司		6,000,000.00
应付票据	江西南方稀土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167,500.00
应付票据	中稀（广西）金源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1,420,470.60
应付票据	中稀（微山）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2,791,664.81	1,144,195.45
其他应付款	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996,440.00	
其他应付款	茂名市金晟矿业有限公司		550,711.20
其他应付款	广东韶关瑶岭矿业有限公司	41,406.63	41,406.63
其他应付款	新丰县工贸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08,184,329.00	83,855,701.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236,579.22	
其他应付款	中稀南方稀土（新丰）有限公司	160,296,444.44	
合同负债	广东东电化广晟稀土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63,716.81	79,646.02
合同负债	保定市满城华保稀土有限公司	39,914.80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及履行应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及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中国稀土集团	2023 年 12 月 29 日，广晟控股与中国稀土集团签署了《关于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无偿划转协议》，广晟控股将其直接持有的广东稀土集团的 100%股权无偿划转至中国稀土集团，继而中国稀土集团将通过广东稀土集团间接持有公司 129,372,517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8.45%），成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中国稀土集团就避免与公司的同业竞争作出承诺如下： 一、对于因本次划转而新增的本公司下属企业与广晟有色的同业竞争，中国稀土集团将自本承诺出具日（2025 年 1 月 5 日）起五年内，按照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在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则允许的前提下，本着有利于广晟有色发展和维护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综合运用委托管理、资产重组、股权置换/转让、业务调整或其他合法方式，稳妥推进相关业务调整或整合以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二、中国稀土集团保证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以及《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广晟有色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通过股权关系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妥善处理涉及广晟有色利益的事项，不利用控制地位谋取不当利益或进行利益输送，不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 三、上述承诺于中国稀土集团对广晟有色拥有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如因中国稀土集团未履行上述所作承诺而给广晟有色造成损失，中国稀土集团将承担赔偿责任。	2024 年 1 月	是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五年内	是		
	解决关联交易	中国稀土集团	中国稀土集团就关于减少及规范与广晟有色的关联交易作出承诺如下： 一、在不对广晟有色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构成不利影响的前提下，中国稀土集团承诺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与广晟有色及其下属公司之间将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 二、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必要的关联交易，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本公司承诺将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确定交易价格，并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确保关联交易定价公允。	2024 年 1 月	是	自本承诺函出	是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按时履行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三、对于与广晟有色发生的必要的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包括关联董事和关联股东履行回避表决义务，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信息披露。 四、中国稀土集团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广晟有色的资金、利润，不要求广晟有色违规向本公司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广晟有色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中国稀土集团将促使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广晟有色及其子公司除外）也遵守上述承诺。 六、上述承诺于中国稀土集团对广晟有色拥有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如因中国稀土集团未履行上述所作承诺而给广晟有色造成损失，本公司将承担赔偿责任。			具之日起五年内			
	股份限售	中国稀土集团	中国稀土集团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本次划转完成后，本公司将通过全资子公司广东稀土集团持有广晟有色 38.45%的股份，成为广晟有色的实际控制人。为达到本次交易之目的、维护社会公众股东的利益，本公司作出承诺如下： 中国稀土集团承诺，自通过本次交易取得上市公司股份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但向本公司之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主体转让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形除外。	2024 年 1 月	是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五年内	是		
	其他	中国稀	中国稀土集团就保持广晟有色的独立性承诺如下：	2024 年 1 月	是	自本承	是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土集团	中国稀土集团作为广晟有色的实际控制人，将按照法律、法规及《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利用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地位影响广晟有色的独立性，保持广晟有色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具体如下： 一、保证广晟有色资产独立完整 1、保证广晟有色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 2、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以下简称“本公司下属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广晟有色的资产、资金。 3、保证不要求广晟有色为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的债务违规提供担保。 二、保证广晟有色人员独立 1、中国稀土集团保证广晟有色的生产经营与行政管理（包括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等）完全独立于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 2、中国稀土集团承诺与广晟有色保持人员独立，广晟有色的高级管理人员不会在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不会在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领薪。 3、中国稀土集团不干预广晟有色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行使职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 三、保证广晟有色的财务独立 1、保证广晟有色设置独立的财务部门，拥有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 2、保证广晟有色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不干预广晟有色的资金使用。 3、保证广晟有色独立在银行开户并进行收支结算，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 4、保证广晟有色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兼职。 四、保证广晟有色业务独立 1、中国稀土集团承诺广晟有色保持业务独立，不存在且不发生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保证广晟有色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3、保证本公司除行使法定权利之外，不对广晟有色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			诺函出具之日起五年内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及履行应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五、保证广晟有色机构独立 1、保证广晟有色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并能独立自主地运作。 2、保证广晟有色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与本公司分开。 3、保证广晟有色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各职能部门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本公司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 上述承诺于中国稀土集团对广晟有色拥有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如因中国稀土集团未履行上述所作承诺而给广晟有色造成损失，本公司将承担赔偿责任。 中国稀土集团关于无违法违规行为的承诺： 中国稀土集团通过全资子公司广东稀土集团间接持有广晟有色 38.45%股份。为达成本次收购之目的，本公司特承诺如下： 截至本 2024 年 1 月 5 日，收购人最近五年不存在受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的情形，也不存在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仲裁的情形（重大诉讼、仲裁指的是涉案金额占收购人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0%以上且超过 1,000 万元的诉讼、仲裁）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抵押、质押资产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抵押、质押资产情况如下：

(1) 公司子公司深圳福义乐公司以其子公司惠州福益乐持有的位于广东省惠州市惠阳区惠阳经济开发区惠澳大道西侧古岭地段（厂房、宿舍楼）的房地产作抵押物，并由中稀有色为其按 51.00%股比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060.00 万元，广东稀土集团为其按 11.60%股比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696.00 万元，及其子公司惠州福益乐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最高可用授信额度 6,000.00 万元。其中，深圳福义乐和惠州福益乐以自身持有的固定资产，以及惠州福益乐持有的碧桂园凤仪谷二十三街 03 号 1 层 04 号房产作抵押，对中稀有色提供反担保；惠州福益乐以位于惠阳经济开发区惠澳大道西侧古岭地段的机器设备作抵押，对广东稀土集团提供反担保。2026 年 3 月 20 日止，该笔授信项下借款余额为 859.00 万元，中稀有色按股比代偿宁波银行借款 438.09 万元，广东稀土按股比代偿宁波银行借款 99.64 万元。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该笔授信项下借款余额为 321.27 万元，中稀有实际使用担保额度为 0.00 万元。

(2) 公司子公司进出口公司以自有资金 1,057.9 万元作为保证金，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申请 7,052.65 万元的银行承兑汇票；以自有资金 1,761.94 万元作为保证金，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体育西支行申请 11,746.25 万元的银行承兑汇票；以自有资金 1,200.00 万元作为保证金，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海珠支行申请 8,000.00 万元的银行承兑汇票；以自有资金 484.67 万元作为保证金，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五羊支行申请 4,846.74 万元的银行承兑汇票；以自有资金 1,105.93 万元作为保证金，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 7,372.89 万元的银行承兑汇票；以自有资金 985.11 万元作为保证金，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黄埔大道中路支行申请 9,851.11 万元的银行承兑汇票。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进出口公司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 48,869.64 万元。

(3) 公司子公司进出口公司以自有资金 199.94 万元作为保证金，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中国大酒店支行申请 3,998.89 万元的信用证。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进出口公司信用证余额为 3,998.89 万元。

(4) 公司子公司晟源公司以自有资金 150.00 万元作为保证金，向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珠支行申请 1,000.00 万元的银行承兑汇票；以自有资金 361.00 万元作为保证金，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源永和路支行申请 1,805.00 万元的银行承兑汇票；以自有资金 25.00 万元作为保证金，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源红星路支行申请 125.00 万元的银行承兑汇票。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晟源公司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 2,930.00 万元。

2.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1) 叶立波诉广东广南建筑劳务有限公司、晟源永磁等公司案

2022 年 1 月，晟源永磁作为发包方，广东省冶金建筑安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冶金建筑和案外人组成的联合体作为承包方，双方签订《广东晟源永磁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8000t/a 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项目（一期）工程总承包（EPC）合同》。2022 年 2 月冶金建筑与广东广南建筑劳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南劳务或被告一）签订劳务分包合同，由广南劳务承建涉案项目土建及装饰装修劳务分包工程施工。此后，广南劳务又与原告签订《联营承包协议》，将所承建工程全部交由原告施工。广东省广晟南方建设有限公司是被广南劳务的唯一股东。现原告以被告一出具的《工程结算书》为依据，主张被告一还有剩余工程款 28,754,567.59 元未予支付，故提起本案

诉讼，请求判令被告一向原告支付剩余工程款及逾期付款利息；判令冶金建筑、广东省广晟南方建设有限公司就被告一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判令晟源永磁在欠付工程款的范围内就被告一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截止本报告日，人民法院仍未作出判决，该案件的最终结果及赔偿义务（如有）不能可靠的估计。

（2）叶映鸿诉广东广晟南方建设有限公司、晟源永磁等公司案

2022 年 1 月，晟源永磁作为发包方，冶金建筑和案外人组成的联合体作为承包方，双方签订《广东晟源永磁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8000t/a 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项目（一期）工程总承包（EPC）合同》。2022 年 3 月，冶金建筑与广东广晟南方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晟南方或被告一）签订分包合同，约定由被告一承建案涉项目钢结构专业分包工程。2022 年 3 月，被告一又与原告签订《内部承包协议》，约定由原告承接被告一所转包的案涉工程施工任务。广东省广晟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是被告一的唯一股东。现原告以被告一出具的《工程结算书》为依据，主张被告一还有剩余工程款 27,875,294.13 元未予支付，故提起本案诉讼，请求判令被告一向原告支付工程款 27,875,294.13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判令被冶金建筑、广东省广晟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就被告一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判令被晟源永磁在欠付工程款的范围内就被告一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截止本报告日，人民法院仍未作出判决，该案件的最终结果及赔偿义务（如有）不能可靠的估计。

（3）施泽鹏、庄典海诉叶映鸿、广东广晟南方建设有限公司、晟源永磁等公司案

施泽鹏、庄典海称，二人于 2022 年 4 月通过叶映鸿，承接了广东晟源永磁材料项目的钢结构专业分包工程；该项目由晟源永磁作为业主方发包，广东省冶金建筑安装有限公司作为总承包方，但施泽鹏、庄典海一方并未签署书面施工合同。原告主张，其已于 2023 年 1 月 15 日前将案涉工程交付晟源永磁投入使用，而叶映鸿始终以各种理由拖延结算，目前仍有 10,901,263.29 元工程款未支付。施泽鹏、庄典海认为，叶映鸿挂靠广东广晟南方建设有限公司，与广东省冶金建筑安装有限公司签订了钢结构专业分包合同，各方签订的该份合同应属无效，叶映鸿、广东广晟南方建设有限公司、广东省冶金建筑安装有限公司应当共同向原告支付工程款；晟源永磁作为业主方即发包人，应在欠付工程款范围内向原告承担付款责任。故原告诉至法院。

本案已于 2025 年 7 月 25 日开庭审理，法院于 2025 年 9 月 15 日作出一审判决，判决如下：一、被告叶映鸿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向原告施泽鹏、庄典海支付工程款 10,897,826.16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利息计算方式：以 10,897,826.16 元为基数，自 2025 年 1 月 2 日起按照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3.1%计算逾期付款利息至实际清偿之日止）；二、被告广东广晟南方建设有限公司对叶映鸿尚欠原告施泽鹏、庄典海的工程款 10,897,826.16 元及对应利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三、驳回原告施泽鹏、庄典海的其他诉讼请求。

一审判决作出后，被告叶映鸿、被告广东广晟南方建设有限公司提起上诉。2026 年 3 月 23 日，二审法院裁定将本案发回重审。

截止本报告日，二审法院仍未作出判决，该案件的最终结果及赔偿义务（如有）不能可靠的估计。

（4）广东正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诉广东珠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广东十六冶建设有限公司锅炉设备安装分公司、晟源永磁等公司案

2022 年 11 月 30 日，广东正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浩建设公司）与广东十六冶《施工项目责任承包协议》。协议约定将广东十六冶与广东珠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珠源公司）联合体共同与广东冶金公司签订的《机电安装工程专业分包合同》项下的部分施工项目交由正浩建设公司完成，承包合同保底合同总价 2,870 万元。

2025 年 5 月，正浩建设公司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1、请求判令广东十六冶、广东十六冶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十六冶建设）、广东珠源公司向正浩建设公司支付工程款 11,403,877.50 元及逾期利息（以 11,403,877.50 元为基数，按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自 2023 年 4 月 1 日起计至清偿之日止，暂计算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为 803,379.73 元）；2、请求判令广东省广晟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晟建设投资公司）对广东珠源公司应付款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3、请求判令广东冶金公司、晟源永磁在欠付工程款范围内对第一项诉讼请求的应付金额承担共同的支付责任；4、本案诉讼费用、财产保全费用由被告承担。

2025 年 11 月 18 日法院作出一审判决：1、广东十六冶、广东珠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共同向正浩建设公司支付工程款 10,897,564.78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利息计算方式：以未付款 10,897,564.78 元为基数，自 2023 年 4 月 1 日起，按照年利率 3.65% 为标准，计至付清之日止）；2、广东十六冶建设对本判决第一项确定广东十六冶应承担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3、广晟建设集团对本判决第一项确定广东珠源公司应承担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4、驳回正浩建设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广东十六冶、广东十六冶建设、广东珠源公司、广晟建设集团均提出上诉。2026 年 3 月 23 日，二审法院裁定本案发回重审。6 月 17 日，正浩案件重审一审开庭，目前仍在审理中。

截止本报告日，二审法院仍未作出判决，该案件的最终结果及赔偿义务（如有）不能可靠的估计。

（5）长沙矿山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诉石人嶂公司诉讼案

2022 年 5 月 20 日长沙矿山研究院与石人嶂公司签订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2026 年 4 月，长沙矿山研究院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向始兴县人民法院提请诉讼，要求：1、判令石人嶂公司支付工程款 2,026,198.66 元；2、判令石人嶂公司支付利息 7.2 万元（以 2,026,198.66 元为基数自 2025 年 1 月 20 日起算按同期 LPR 贷款利率计算至付清之日止）；3、全部诉讼费用由石人嶂公司承担。

截止本报告日，人民法院仍未作出判决，该案件的最终结果及赔偿义务（如有）不能可靠的估计。

（6）盛业公司诉石人嶂公司案

石人嶂公司与盛业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业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8 日、2021 年 11 月 29 日、2021 年 12 月 15 日、2022 年 4 月 26 日分别签订了四份施工合同，约定石人嶂公司将石人嶂矿区标高边坡路段工程交由盛业公司施工。

2025 年 4 月，盛业公司向始兴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申请，要求：1、判令石人嶂公司向盛业公司支付工程款 31,469,844.85 元；2、判令盛业公司就石人嶂公司的标高边坡抢险治理工程在应得的 31,469,844.85 元工程款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3、判令石人嶂公司向盛业公司支付逾期付款利息(以 31,469,844.85 元为本金，按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自 2023 年 5 月 6 日起计算至工程款实际清偿之日止，利息暂计至 2025 年 3 月 11 日为 2,000,607.96 元)；4、判令石人嶂公司承担本案受理费、财产保全费。同时，追加石人嶂公司的母公司中稀有金属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共同被告。2026 年 3 月 19 日，始兴县人民法院一审判决驳回盛业公司的全部诉讼请求，确认石人嶂公司与盛业公司的四份施工合同无效，驳回反诉石人嶂公司其他诉讼请求。2026 年 4 月，盛业公司提起上诉，要求：1、依法撤销始兴县人民法院作出的(2025)粤 0222 民初 1126 号民事判决书第一项、第二项；2、依法改判支持盛业公司一审全部诉讼请求或发回重审；3、判令一、二审全部诉讼费用由石人嶂公司及中稀有公司承担。

截止本报告日，广东省韶关市中级人民法院尚未作出判决，该案件的最终结果及赔偿义务（如有）不能可靠的估计。

2.对外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为关联方提供担保详见附注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关联担保情况

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为非关联方单位提供保证情况：无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5,380,187.00
其中：6 个月内		
6 个月—1 年		25,380,187.00
1 至 2 年	25,380,187.00	
2 至 3 年		283,501,332.76
3 至 4 年	164,089,525.3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89,469,712.30	308,881,519.7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9,469,712.30	100.00	0.00		189,469,712.30	308,881,519.76	100.00	0.00		308,881,519.76
其中：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189,469,712.30	100.00	0.00		189,469,712.30	308,881,519.76	100.00	0.00		308,881,519.76
合计	189,469,712.30	/	0.00	/	189,469,712.30	308,881,519.76	/	0.00	/	308,881,519.7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89,469,712.30		
合计	189,469,712.3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东省富远稀土有限公司	75,800,000.00		75,800,000.00	40.01	
德庆兴邦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113,669,712.30		113,669,712.30	59.99	
合计	189,469,712.30		189,469,712.30	100.00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975,718.25	1,975,718.25
其他应收款	942,112,451.36	1,147,699,382.47
合计	944,088,169.61	1,149,675,100.7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德庆兴邦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原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转入）	1,975,718.25	1,975,718.25
合计	1,975,718.25	1,975,718.25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38,070,800.72	523,100,538.18
1 至 2 年	41,862,042.54	137,754,854.02
2 至 3 年	136,772,516.16	118,213,759.20
3 至 4 年	117,713,624.67	328,003,725.88
4 至 5 年	154,812,685.84	131,261,575.00
5 年以上	220,642,704.83	66,374,056.88
合计	1,109,874,374.76	1,304,708,509.16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押金及保证金	372,709.66	237,806.62
其他	1,109,501,665.10	1,304,470,702.54
合计	1,109,874,374.76	1,304,708,509.16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6年1月1日余额		8,320,855.42	148,688,271.27	157,009,126.69
2026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887,137.70	5,865,659.01	10,752,796.7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6年6月30日		13,207,993.12	154,553,930.28	167,761,923.40

余额				
----	--	--	--	--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0,718,941.17	5,865,659.01				156,584,600.1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290,185.52	4,887,137.70				11,177,323.22
合计	157,009,126.69	10,752,796.71				167,761,923.4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新丰广晟稀土开发有限公司	348,069,275.66	31.36	其他	1年以内 37,543,987.00元,1-2年 30,510,660.60元,2-3年 104,451,800.84,3-4年 55,645,003.00,4-5年 106,924,767.00元,5年以上 12,993,057.22元	
广东晟源永磁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57,170,963.65	23.17	其他	1年以内 225,314,727.53元,4-5年 31,856,236.12元	

翁源红岭矿业有 限责任公司	194,713,911.30	17.54	其他	1 年以内 53,873,541.86 元,2-3 年 5,846,747.00 元,3- 4 年 10,253,924.07 元,4-5 年 15,854,682.72 元,5 年以上 108,885,015.69 元	
韶关石人嶂矿业 有限责任公司	170,010,722.10	15.32	其他	1 年以内 18,471,801.76 元,1-2 年 10,688,384.51 元,2-3 年 26,354,334.32 元,3-4 年 33,285,111.77 元,5 年以上 81,211,089.73 元	139,386,034.89
广东省富远稀土 有限公司	93,610,098.71	8.43	其他	1 年以内 93,155,470.11 元,1-2 年 454,628.60 元	
合计	1,063,574,971.42	95.82	/	/	139,386,034.89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372,557,173.99	58,529,990.77	1,314,027,183.22	1,372,557,173.99	58,529,990.77	1,314,027,183.2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495,917,300.32	20,000,603.16	1,475,916,697.16	1,160,759,795.73	20,000,603.16	1,140,759,192.57
合计	2,868,474,474.31	78,530,593.93	2,789,943,880.38	2,533,316,969.72	78,530,593.93	2,454,786,375.79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大埔县新诚基工贸有限公司	154,607,943.73						154,607,943.73	
德庆兴邦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193,331,138.42						193,331,138.42	
广东晟丰资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27,222,271.60						127,222,271.60	
广东晟源永磁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	130,626,295.40						130,626,295.40	
广东省富远稀土有限公司	296,436,998.94						296,436,998.94	
龙南市和利稀土冶炼有限公司	40,712,368.08						40,712,368.08	
平远县华企稀土实业有限公司	43,956,722.73						43,956,722.73	

韶关石人嶂矿业有 限责任公司		58,529,990.77							58,529,990.77
新丰广晟稀土开发 有限公司	1,899,284.47							1,899,284.47	
广晟有色（香港） 贸易有限公司	25,234,159.85							25,234,159.85	
合计	1,314,027,183.22	58,529,990.77						1,314,027,183.22	58,529,990.7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账面价 值）	减值准备期 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 价值）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追加 投资	减 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 综合 收益 调整	其他权益变 动	宣告 发放 现金 股利 或利 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茂名市金 晟矿业有 限公司	797,132.92										797,132.92	
小计	797,132.92										797,132.92	
二、联营企业												
江 西 森 阳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52,296,103.95	20,000,603.16			-39,080.18						52,257,023.77	20,000,603.16
广 东 省 大 宝 山 矿 业 有 限 公 司	973,672,558.22				332,100,625.15		1,565,678.99				1,307,338,862.36	

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账面价 值）	减值准备期 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 价值）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 综合 收益 调整	其他权益变 动	宣告 发放 现金 股利 或利 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广东东电 化广晟稀 土高新材 料有限公 司	113,993,397.48				1,530,280.63						115,523,678.11	
江西铨通 稀土新技 术有限责 任公司												
小计	1,139,962,059.65	20,000,603.16			333,591,825.60		1,565,678.99				1,475,119,564.24	20,000,603.16
合计	1,140,759,192.57	20,000,603.16			333,591,825.60		1,565,678.99				1,475,916,697.16	20,000,603.16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589,380.53	3,479,646.02	44,058,434.40	41,759,065.40
其他业务	1,240,385.56	1,590,245.95	1,544,781.48	1,583,726.11
合计	4,829,766.09	5,069,891.97	45,603,215.88	43,342,791.51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行业分类				
工业				
商业	3,589,380.53	3,479,646.02	45,603,215.88	43,342,791.51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3,589,380.53	3,479,646.02	45,603,215.88	43,342,791.51
境外				
按市场或客户类型分类				
稀土及相关产品			44,058,434.40	41,759,065.40
其他	3,589,380.53	3,479,646.02	1,544,781.48	1,583,726.11
合计	3,589,380.53	3,479,646.02	45,603,215.88	43,342,791.5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7,605,109.24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33,591,825.60	113,634,798.7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19,896.16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361,196,934.84	113,014,902.60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72,814.87	附注七 68/73/74/7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105,077.16	附注七 67/7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590,022.48	附注七 6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65,130.58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106,00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项目	金额	说明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507,170.93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35,849.0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611,703.97	附注七 74/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807,943.6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060,938.13	
合计	-536,616.02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92	1.20	1.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94	1.20	1.2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杨杰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 年 8 月 24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